

财务会计报告

（一）法定财务报告

1. 审计报告（深鹏所股审字[2005]079号）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银行”）2005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2005年1-6月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发展银行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发展银行200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5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2005年8月17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龙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克晶

2. 会计报表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05 年 6 月 30 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现金	1	704,350,180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	15,949,004,215	18,404,206,126
存放同业	3	15,107,170,591	5,236,463,983
拆放同业	4	3,027,831,050	2,752,091,6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5	263,653,875	271,021,624
买入返售款项	6	6,685,749,479	11,148,189,646
应收账款	7	218,151,934	75,008,634
其他应收款	8	1,066,982,216	809,366,899
减：坏账准备	8、19	978,711,383	949,254,376
预付账款	9	47,464,356	52,785,247
待摊费用	10	16,116,321	9,045,181
短期投资	11	6,376,398,162	11,046,867,007
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1、19	-	-
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5,477,991,110	6,145,411,762
代理证券		-	-
短期贷款	12	60,709,386,292	64,404,003,227
进出口押汇	12	1,592,914,482	1,154,051,709
贴现	12	25,778,570,452	16,701,407,260
流动资产合计		142,043,023,332	137,963,747,123
长期资产：			
中长期贷款	12	31,370,668,980	31,238,496,393
逾期贷款	12	1,490,923,883	1,264,560,541
非应计贷款	12	14,396,871,207	11,432,944,11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3、19	6,027,166,381	5,111,559,816
应收租赁款		4,296,657	4,293,888
租赁资产		8,725,394	8,718,359
减：待转租赁资产		8,725,394	8,718,359
长期股权投资	14	156,491,335	156,491,335
长期债权投资	14	22,104,167,214	22,601,847,375
长期投资合计		22,260,658,549	22,758,338,71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4、19	53,169,688	48,159,919
长期投资净额		22,207,488,861	22,710,178,791
固定资产原值	15	4,647,729,347	4,598,460,554
减：累计折旧	15	1,512,607,410	1,354,891,225
固定资产净值		3,135,121,937	3,243,569,329
在建工程	16	12,274,606	11,792,846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9	-	-
在建工程净值		12,274,606	11,792,846
长期资产合计		66,590,479,750	64,794,276,08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7	52,445,517	65,857,066
长期待摊费用	18	127,656,135	131,406,613
抵债资产		874,646,682	722,981,888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9	167,067,582	144,142,099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887,680,752	776,103,468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20	984,434,756	752,297,347
资产总计		210,505,618,590	204,286,424,020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05年6月30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存款	21	89,602,550,105	86,482,462,951
短期储蓄存款		23,317,540,884	21,429,291,424
存入短期保证金	27	42,036,083,857	39,539,679,306
财政性存款		3,812,788,424	4,710,677,0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同业存放款项		14,555,227,325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22	205,000,000	322,764,999
汇出汇款		510,648,851	599,477,063
应解汇款		827,344,576	594,653,672
委托资金		5,477,991,110	6,145,411,762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18,057,161	16,471,412
卖出回购款项	23	3,936,882,723	13,898,079,991
应付账款		838,594,933	635,548,554
应付工资		243,085,085	257,289,040
应付福利费		113,754,609	107,831,830
应交税金	24	472,783,594	395,564,267
应付股利	25	23,484,904	23,571,856
其他应付款	26	2,581,876,613	1,150,119,977
预提费用		22,320,060	15,207,131
递延收益		216,014,146	167,083,227
预计负债		29,374,075	30,389,574
流动负债合计		188,841,403,035	184,847,058,390
长期负债：			
长期存款		14,275,135,119	11,219,230,753
长期储蓄存款		2,277,703,687	2,326,813,987
存入长期保证金	27	46,825,219	1,006,921,846
长期应付款		1,131,440	1,508,587
长期负债合计		16,600,795,465	14,554,475,173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20	171,271,010	200,228,169
负债合计		205,613,469,510	199,601,761,732
股东权益：			
股本	28	1,945,822,149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29	1,571,729,344	1,571,729,344
盈余公积	30	262,684,525	262,684,525
其中：公益金	30	87,561,508	87,561,508
一般准备		269,773,946	269,773,946
未分配利润	31	842,142,033	634,655,241
其中：建议分配的应付股利		-	-
外币报表折算差		-2,917	-2,917
股东权益净额		4,892,149,080	4,684,662,28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10,505,618,590	204,286,424,020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兰克纽曼

行长：韦杰夫

财务负责人：王博民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05 年 1-6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26
一、营业收入	32	4,199,083,639	4,082,611,976
利息收入		2,806,632,192	2,704,590,607
金融企业往来收入		318,753,684	251,073,952
手续费收入		128,302,417	105,600,470
贴现利息收入		771,827,901	902,558,711
买入返售收入		44,223,043	26,580,007
证券销售差价收入		32,110,533	21,058,352
汇兑收益		54,568,961	45,245,345
其他营业收入		42,664,908	25,904,532
二、营业支出	32	1,907,695,495	1,875,038,538
利息支出		1,383,918,939	1,123,416,459
金融企业往来支出		472,623,424	705,732,936
手续费支出		29,507,143	26,329,198
卖出回购支出		20,003,355	12,995,358
汇兑损失		1,642,634	6,564,587
三、营业费用	32	1,147,478,648	1,167,311,367
四、投资净收入	32、33	419,390,653	352,394,378
五、营业利润		1,563,300,149	1,392,656,449
减： 营业税金及 附加		207,999,247	207,646,991
加： 营业外收入	34	5,358,258	11,247,072
减： 营业外支出	35	26,508,808	12,949,585
六、利润总额		1,334,150,352	1,183,306,945
七、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9	964,029,778	838,261,820
八、税前利润		370,120,574	345,045,125
减： 所得税	36	162,633,782	128,009,316
九、净利润		207,486,792	217,035,809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兰克纽曼

行长： 韦杰夫

财务负责人： 王博民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 润 分 配 表

2005 年 1-6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重新编列 见附注二、26
一、净利润	207,486,792	217,035,80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34,655,241	446,301,963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842,142,033	663,337,7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提取一般准备	-	-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42,142,033	663,337,772
减：付普通股股利	-	-
四、未分配利润	842,142,033	663,337,772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董事长：法兰克纽曼

行长： 韦杰夫

财务负责人：王博民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05 年 1-6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05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的中长期贷款		7,501,771,310
吸收的活期存款净额		4,110,447,962
吸收的活期存款以外的其他存款		4,543,101,989
同业存款净额		6,373,606,739
向其他金融企业拆入的资金净额		-10,078,962,267
收取的利息		3,847,224,440
收取的手续费		128,302,417
收到已于前期核销的贷款		770,000
收回的委托资金净额		-667,420,6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	1,301,614,946
现金流入小计		17,060,456,886
对外发放的中长期贷款		7,633,943,897
对外发放的短期贷款净额		9,163,367,032
对外发放的委托贷款净额		-667,420,650
存放同业款项净额		2,709,864,531
拆放其他金融企业资金净额		-3,629,583,367
支付的利息		1,673,499,338
支付的手续费		29,507,14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3,011,213
支付税费		570,889,5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444,399,256
现金流出小计		18,421,477,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021,0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6,784,503,476
取得债券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388,473,05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入小计		47,172,976,5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2,617,942
债权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1,764,356,869
现金流出小计		41,826,974,8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6,001,7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86,953
现金流出小计		86,9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53
四、非常项目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	-21,390,026
五、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3,503,652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05 年 1-6 月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附注五	2005 年 1-6 月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		
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
对外投资偿还债务		-
非现金资产偿还债务		-
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接受捐献非现金资产		-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7,486,792
加：计提或转销的资产减值准备		972,844,689
固定资产折旧		167,093,892
无形资产摊销		15,898,0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63,895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7,071,140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7,112,929
投资损失(减收益)		-419,390,653
递延税款的贷项（减借项）		-261,094,5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8,109,773,2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033,987,717
收回已核销款项		770,000
非常项目产生的损失(减收益)		21,150,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021,085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及银行存款的期末余额		704,350,180
减：现金及银行存款的期初余额		703,081,5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0	18,888,262,895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0	14,926,027,8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3,503,652

(附注系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董事长：法兰克纽曼

行长： 韦杰夫

财务负责人： 王博民

3. 财务报表附注（除另有说明外，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简介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系在对深圳经济特区内原 6 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1987 年 5 月 10 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 1987 年 12 月 22 日正式设立。1988 年 4 月 7 日，本行普通股在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首家挂牌公开上市。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已在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深圳、重庆、大连、杭州、南京、海口、济南、青岛、珠海、佛山、宁波、温州、成都、昆明等地开设了分支机构。现有营业网点 237 个，在职员工 6,928 人。

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领有 00000008 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号为 B11415840H0001，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深司字 N468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下列各项商业银行业务：办理人民币存、贷、结算、汇兑业务；人民币票据承兑和贴现；各项信托业务；经人民银行批准发行或买卖人民币有价证券；外汇存款、汇款；境内境外借款；在境内境外发行或代理发行外币有价证券；贸易、非贸易结算；外币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放款；代客买卖外汇及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本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和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银行外汇业务采用分账制。期中交易按各原币记账，期末将各原币种报表按决算日市场汇价折合人民币与人民币报表合并，由于外币兑换及外币买卖产生的折算差额列入当期汇兑损益。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特别说明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低的投资，以及存放人民银行可运用的备付金存款和期限低于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拆放同业款项。

6、应收款项坏账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提取的损失准备列入“坏账准备”项目。

对于除贷款外的生息资产，包括应收账款（不含应收利息）、存放同业、拆放同业、拆放金融性公司、买入返售证券、应收租赁款等，本行于期末逐项分析其可回收性，合理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贷款等生息资产的应收利息，在其到期 90 天尚未收回时，冲减当期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不计提坏账准备（见附注二、20）。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行于期末先对个别款项分析其可回收性后合理计提坏账准备或核销，其余款项于期末按其账龄根据如下比例提取坏账准备；

账龄	提取坏账准备的比例
1 年以内	1%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20%
3 年以上	100%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行的短期投资初始成本按取得的实际成本计量，期末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出售短期投资的损益于出售日按短期投资账面净值与收入的差额确认。

8、贴现业务核算方法

本行贴现以贴现票据到期价值计价；贴现票据到期价值与所支付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计入“递延收益”贷项，在贴现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贴现利息收入。

本行以贴现票据到同业或中央银行再融资的业务，分为卖断式和回购式两种：卖断式再融

资的业务，本金部分转销贴现项目；回购式再融资的业务，本金部分计入同业或中央银行借款；贴现票据到期价值与所支付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计入“递延收益”借项，在贴现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利息支出。

9、贷款的种类和范围

本行的各项贷款包括：抵押、质押、保证、无担保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担保垫款、信用证垫款等各种信用垫款、贴现、进出口押汇等。

（1） 短期贷款及中长期贷款

短期贷款是指本行根据有关规定发放的，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各种贷款，包括抵押、质押、保证、无担保贷款、进出口押汇等。中长期贷款是指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种贷款。

短期贷款及中长期贷款本金以实际贷出的金额入账。期末按照贷款本金和适用的利率计算应收利息。

（2） 逾期贷款

逾期贷款是指因借款人的原因在贷款到期后（含展期后到期）没有归还的各项贷款，包括因贴现票据到期承兑人不能按期支付或本行承兑的汇票及本行开具的信用证、保函等因申请人保证金不足等原因造成的被动垫款。

（3） 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

应计贷款是指贷款本金及其应收未收利息均未逾期 90 天的贷款。非应计贷款是指其贷款本金或其应收未收利息逾期 90 天以上没有收回的贷款；各项贷款在其贷款本金或其应收未收利息逾期 90 天时转为非应计贷款；应计贷款及非应计贷款的利息收入确认标准见附注二、20。

10、 贷款损失准备核算方法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贷款损失。

本行于期末分析各项贷款（附注二、9）的可回收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贷款损失提取贷款损失准备。贷款损失准备的提取是根据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质押物的合理价值、担保人的实际担保能力和本行的贷款管理情况等因素，分析其风险程度和回收的可能性，合理计提。

提取的贷款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发生贷款损失时，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已核销的贷款以后又回收的，按已核销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予以转回。

本行没有需提取特种贷款损失准备的情形，故没有计提特种贷款损失准备。

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指引》规定，商业银行应计提一般准备，用

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其年末余额应不低于年末贷款余额的 1 %；中国人民银行同时规定商业银行应分年逐步提足各类准备，但最晚不超过 2005 年。本行 2005 年 4 月 2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于 2005 年起 3 年内达到上述要求。

11、 呆坏账的认定及核销

本行经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和实施必要的程序之后，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债权或股权及其他投资认定为呆坏账：

借款人和担保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并终止法人资格，本行对借款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借款人死亡，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规定宣告失踪或者死亡，本行依法对其财产或者遗产进行清偿，并对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借款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者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且不能获得保险补偿，或者以保险赔偿后，确实无力偿还部分或者全部债务，本行对其财产进行清偿和对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借款人或者担保人虽未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但已完全停止经营活动，被县级以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终止法人资格，本行对借款人和担保人进行追偿后，未能收回的债权；

借款人触犯刑律，依法受到制裁，其财产不足归还所借债务，又无其他债务承担者，本行经追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

由于借款人和担保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本行诉诸法律，经法院对借款人和担保人强制执行，借款人和担保人均无财产可执行，法院裁定终结执行后仍无法收回的债权；

由于上述原因借款人不能偿还到期债务，本行对依法取得的抵债资产，按评估确认的市场公允价值入账后，扣除抵债资产接收费用，小于债权本息的差额，经追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

开立信用证、办理承兑汇票、开立保函等发生垫款时，凡开证申请人和保证人由于上述原因，无法偿还垫款，本行经追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债权；

由于被投资单位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并终止法人资格的，本行经其清算和追偿后仍无法收回的股权及其他投资；

经国务院专案批准核销的债权。

呆坏账经本行董事会同意及办理国家规定的相关手续后核销。

12、 买入返售款项及卖出回购款项业务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款项以实际支付或收到的金额入账，买入价和卖出价之间的差额在买入返售或卖出回购款项存续期间中平均摊销，计入当期买入返售利息收入或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13、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行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的表决权资本，或虽拥有 20%以上的表决权资本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行仅对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盛公司”）拥有 20%以上的表决权资本，元盛公司已在清理，本行对其账面股权投资成本已采用权益法调整至零。

本行的长期债权投资以取得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于期末按应计利息及投资折价或溢价摊销的金额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折价或溢价按投资期限平均摊销。

对于预计不能收回或发生重大贬值的长期投资，本行按其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4、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及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如延长了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或者使产品质量实质性提高，或者使产品成本实质性降低，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 0% - 2.8%）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30%
运输工具	6 年	16.20%
电子计算机(大中型)	5 年	19.80%

电子计算机(微型)	3 年	33.00%
机电器具	5 年、10 年	9.90%、19.80%
自有房屋装修	5 年、10 年	10.00%、20.00%
经营性租入房屋装修	按租赁期	-

15、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行的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和虽已完工但尚未交付使用的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成本入账，包括直接建造和购入有关资产的成本、与兴建、安装及测试期间有关的借款发生的利息支出及外币汇兑差额，并扣除交付使用前取得的收入。在建工程于交付使用后转为固定资产。

16、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本行无形资产以取得的实际成本入账，购买软件款在软件投入使用后按 5 年平均摊销。购买分支机构款按购买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平均摊销，合同未作规定的，按 8 年期限平均摊销。

17、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预计不能正常使用或发生重大永久性贬值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本行按其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

18、 长期待摊费用及开办费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开办费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计入当期损益。

19、 抵债资产核算方法

本行按法定程序取得的抵债资产，按实际抵债部分的贷款或其他债权的本金和其账面已确认的应收利息作为入账价值。

期末抵债资产按其估计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在处置抵债资产时，按取得的处置收入和其账面净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收入确认原则

利息收入，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或其应收未收利息到期 90 天以上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已计提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冲减当期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表外核算的应计利息，在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非应计贷款收到还款时，先冲减贷款本金，本金全部收回后收到的还款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

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同时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权利的凭证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1、 支出确认原则

本行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算各项利息支出和其他支出。

22、 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中的债务法。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包括：（1）本期应交所得税；（2）本期发生或转回的时间性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3）由于税率变更或开征新税，对以前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余额的调整数。

本行根据会计报表所列的税前利润或亏损金额经纳税事项作出调整后，计算应纳税所得额，并按适用的税率计算本期应交所得税。

本行按本期发生的时间性差异用现行所得税率计算本期发生或转回的未来应交的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负债）和未来可抵减的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递延税款借项”或“递延税款贷项”列示。

本行时间性差异主要由于资产减值准备而产生，当以后转回时间性差异的时期内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予以转回时，确认时间性差异的所得税影响金额，并作为递延税款的借方反映。

23、 外汇交易合约

本行以远期或掉期外汇交易合约的到期应收金额计入表外科目“期收远期外汇”项目核算，到期应付金额计入“期付远期外汇”项目核算，外汇合约到期交割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交割当期损益。

24、 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公司法》及本行章程，本行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确定的净利润的 10%和 5% - 10% 分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该项公积金已达本行注册股本金额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和法定公益金。

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4 号—金融类公司境内外审计差异及利润分配基准》的规定，本行应当按照经境内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但在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和分配股利时，应当以经境内外注册会计师审计后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孰低者为基准。根据《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本行在利润分配时应提取一般准备，按提取一般准备后的余额分配股利或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股利分配方案须经董事会决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

25、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按照《商业银行法》的规定及有关部门的要求，本行唯一的子公司元盛公司应予脱钩，元盛公司处于清理整顿状况且对本行财务情况影响并不重大。根据《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本行不合并其会计报表；本行无其他子公司及须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情形，因此本行不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元盛公司的有关情况在附注十二中进行披露。

26、上年度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会计报表影响和本期存贷款计息日改变的说明

本行于 2004 年度对所得税费用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由原应付税款法变更为纳税影响会计法中的债务法。本行上年同期尚未进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因此，本行调整了本期会计报表的上期对比数。有关影响情况如下：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项目	原 2004 年 1-6 月		本期报表的
	报表金额	调整数	上期比较数
所得税	59,324,454	68,684,862	128,009,316
净利润	285,720,671	-68,684,862	217,035,809

本行以前年度各项贷款及各项存款计息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为每月的 20 日。本行于本期将利息计提日改为每月月末。管理层认为，将计息日改为每月的月末更符合会计期间核算的原则。本行目前正在更改相关的电脑计息系统，并将于未来期间持续地应用新的计息日。

以前年度各项贷款及各项存款实际计息期间为上年 12 月 20 日到当年 12 月 20 日，变更上述方法对本行以前年度公布的会计报表项目影响并不重大（对 2004 年度、2003 年度净利润影响分别为 1.96%和 4.92%，对净资产影响分别为 1.21%和 1.16%），故本行不对以前年度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按会计准则的规定，将该等改正对以前年度损益的累积影响全部计入本期净损益。

三、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金融业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营业税额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33%
	其中：离岸业务利润	1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1]21 号文，从 2001 年起，金融保险企业营业税税率每年下调一个百分点至 5%为止，本年营业税税率为 5%。

经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4]1113 号文批准，本行本年所属分支机构执行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办法，暂不实行就地预缴，由本行总行统一计算并缴纳所得税。

四、本行所控制的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占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2,010 万元	100%	房地产业	否（附注二、25）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现金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04,350,180	703,081,594
合计	704,350,180	703,081,594

2、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准备金存款（人民币）	9,750,214,102	9,453,978,643
备付金存款	6,048,310,398	8,823,368,542
缴存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7,404,000	11,232,000
准备金存款（外币）	143,075,715	115,626,941
合计	15,949,004,215	18,404,206,126

准备金存款是根据本行人民币一般性存款的 8%（2004 年 12 月 31 日：8%）及外币一般性存款的 3%计算。

3、存放同业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境内同业	14,640,487,926	4,433,337,371
存放境外同业	466,682,665	803,126,612
合计	15,107,170,591	5,236,463,983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80,224,994	78,642,796

4、拆放同业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拆放境内同业	1,136,265,000	1,342,265,000
拆放境外同业	1,891,566,050	1,409,826,600
合计	3,027,831,050	2,752,091,600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162,933,600	162,933,600

5、拆放金融性公司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拆放境内金融性公司	263,653,875	271,021,624
拆放境外金融性公司	—	—
合计	263,653,875	271,021,624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159,881,684	168,727,246

6、买入返售款项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3,996,000,000	6,857,800,000
已逾期的买入返售债券	55,022,138	55,022,138
买入返售贷款	170,000,000	770,000,000
买入返售票据	2,464,727,341	3,465,367,508
合计	6,685,749,479	11,148,189,646
坏账准备（附注五、19）	29,192,068	29,022,137

买入返售的交易方为境内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7、应收账款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利息	218,151,934	100%	75,008,634	100%

应收账款全部系账龄在 90 天以内及其本金逾期未超过 90 天的贷款和同业往来款项的应收利息，本期应收利息余额比上年增加原因是本期本行计提了各项贷款于 6 月 21 日至 6 月 30 日的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

8、其他应收款

2005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附注五、19)				
1 年以内	360,486,834	34%	3,453,614	357,033,220
1 至 2 年	28,793,693	3%	2,547,650	26,246,043
2 至 3 年	17,795,720	1%	3,559,144	14,236,576
3 年以上	659,905,969	62%	532,620,311	127,285,658
合计	1,066,982,216	100%	542,180,719	524,801,497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附注五、19)				
1 年以内	116,064,524	14%	1,160,645	114,903,879
1 至 2 年	20,284,815	3%	2,028,482	18,256,333
2 至 3 年	17,112,545	2%	3,422,509	13,690,036
3 年以上	655,905,015	81%	499,018,643	156,886,372
合计	809,366,899	100%	505,630,279	303,736,620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 ,其中金额较大且提取较大比例坏账准备的款项如下 :

项目 / 内容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元盛公司	522,211,539	376,483,216	523,477,275	366,590,901
暂付诉讼费	143,087,213	85,767,379	136,335,555	78,154,508
购房款	22,447,541	22,447,541	22,447,541	22,447,541
苏州群鹰购物中心	8,700,000	8,700,000	8,700,000	8,700,000
沙市五金供应站	4,325,426	4,325,426	4,325,426	4,325,426

应收元盛公司款项的坏账准备系根据其财务状况 (见附注十二) 分析后提取 ; 暂付诉讼费系按其账龄提取坏账准备 ; 其他款项提取全额的坏账准备原因是账龄已在三年以上且预计无法回收。

9、预付账款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	2,527,449	861,331
预付押金	31,762,601	32,624,357
其他预付款	13,174,306	19,299,559
合计	47,464,356	52,785,247

10、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期末余额 16,116,321 元，年初余额 9,045,181 元，主要为预付一年内到期的房屋租金和租车费用。

11、短期投资

项 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债券	5,983,177,713	9,821,736,155
国债	393,220,449	1,225,130,852
合计	6,376,398,162	11,046,867,007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附注五、19）	-	-

12、各项贷款

（1）贷款按种类分布情况

种类分部	2005 年 6 月 30 日	比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贷款及垫款：				
短期贷款				
（不含保理融资）	60,372,739,445	44.61	64,094,308,309	50.79
中长期贷款				
款	31,370,668,980	23.18	31,238,496,393	24.75
逾期贷款	1,490,923,883	1.10	1,264,560,541	1
非应计贷款	14,396,871,207	10.64	11,432,944,110	9.06

款

贸易融资：		1.17		
进出口押汇	1,592,914,482	1.18	1,154,051,709	0.91
贴现	25,778,570,452	19.05	16,701,407,260	13.23
保理融资	<u>336,646,847</u>	0.25	<u>309,694,918</u>	0.26
合计	<u><u>135,339,335,296</u></u>	100	<u><u>126,195,463,240</u></u>	100

贷款中，含已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贷款共计人民币 818,556,734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60,480,000 元）；另外，票据贴现中，含已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票据贴现中共计人民币 2,333,532,723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58,829,991 元）。

（2） 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2005 年 6 月 30 日	比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农牧业、渔业	1,162,218,215	0.86	1,318,900,000	1.05
采掘业(重工业)	2,309,920,000	1.71	1,136,780,000	0.9
制造业(轻工业)	35,516,340,676	26.24	32,387,726,794	25.66
能源业	5,343,769,285	3.95	4,720,110,000	3.74
交通运输、 仓储邮电通信业	12,089,319,700	8.93	13,582,130,000	10.76
商业	19,076,567,411	14.1	17,955,959,279	14.23
房地产业	15,944,875,340	11.78	14,640,437,167	11.6
社会服务业	14,911,067,353	11.02	12,853,930,000	10.19
科技、文化、卫生业	5,752,887,985	4.25	5,369,410,000	4.25
建筑业	5,076,912,310	3.75	5,655,340,000	4.48
金融保险业	-	-	513,240,000	0.41
其他	<u>18,155,457,201</u>	13.41	<u>16,061,500,000</u>	12.73
贷款总额	<u><u>135,339,335,296</u></u>	100	<u><u>126,195,463,240</u></u>	100
贷款损失准备	<u>6,027,166,381</u>		<u>5,111,559,816</u>	
贷款净额	<u><u>129,312,168,915</u></u>		<u><u>121,083,903,424</u></u>	

(3) 贷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分布	2005 年 6 月 30 日	比例%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深圳地区	32,651,750,196	24.13	28,982,232,263	22.97
华南地区	19,413,174,309	14.35	19,580,295,899	15.52
华东地区	49,239,649,895	36.38	46,201,817,810	36.61
华北、东北地区	28,056,138,537	20.73	26,121,668,739	20.7
其他地区	5,174,113,892	3.82	4,924,293,229	3.9
离岸业务	804,508,467	0.59	385,155,300	0.3
贷款总额	135,339,335,296	100	126,195,463,240	100
贷款损失准备	6,027,166,381		5,111,559,816	
贷款净额	129,312,168,915		121,083,903,424	

(4) 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a) 短期贷款、进出口押汇及贴现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16,060,935,206	14,087,914,321
保证贷款	25,411,954,023	32,660,453,869
抵押贷款	11,286,625,850	14,057,740,351
质押贷款	35,321,356,147	21,453,353,655
合计	88,080,871,226	82,259,462,196

(b) 中长期贷款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1-3 年	3 年 以 上	合 计	1-3 年	3 年 以 上
信用贷款	1,425,375,352	64,066,800	1,361,308,552	1,086,792,515	233,459,919	853,332,596
保证贷款	10,320,345,087	182,570,979	10,137,774,108	11,078,584,463	5,126,681,012	5,951,903,451
抵押贷款	17,008,462,133	837,335,258	16,171,126,875	16,292,368,366	5,242,989,455	11,049,378,911
质押贷款	2,616,486,408	21,714,029	2,594,772,379	2,780,751,049	852,180,876	1,928,570,173
合计	31,370,668,980	1,105,687,066	30,264,981,914	31,238,496,393	11,455,311,262	19,783,185,131

(c) 逾期贷款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400,000	15,707,581
保证贷款	537,668,922	933,003,857
抵押贷款	792,256,741	283,399,103
质押贷款	160,598,220	32,450,000
逾期贷款合计	1,490,923,883	1,264,560,541

(d) 非应计贷款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90 天到 1 年	1-3 年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55,560,563	31,279,118	2,375,534	21,905,911
保证贷款	9,967,642,267	3,363,634,952	2,389,008,202	4,214,999,113
抵押贷款	3,791,645,060	1,625,155,568	882,629,562	1,283,859,930
质押贷款	582,023,317	464,850,123	56,754,860	60,418,334
合计	14,396,871,207	5,484,919,761	3,330,768,158	5,581,183,288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合计	90 天到 1 年	1-3 年	3 年以上
信用贷款	136,366,720	15,537,662	91,604,637	29,224,421
保证贷款	7,874,222,636	2,023,493,163	1,744,824,346	4,105,905,127
抵押贷款	3,279,750,796	1,313,598,004	697,359,866	1,268,792,926
质押贷款	142,603,958	77,758,388	12,271,884	52,573,686
合计	11,432,944,110	3,430,387,217	2,546,060,733	5,456,496,160

13、 贷款损失准备

贷款损失准备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5,111,559,816	4,174,149,507
本期提取	915,002,445	1,786,885,574
减：本期转出	-	20,773,099
本期贷款核销	-	835,480,598
汇率变动	165,880	-
加：本期已核销贷款收回	770,000	6,778,432
期末余额	6,027,166,381	5,111,559,816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行贷款损失准备全部是计提的贷款专项损失准备，本行未对正常类贷款计提一般损失准备。

14、 长期投资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股票投资	42,985,408	42,985,408
其他股权投资	113,505,927	113,505,927
长期股权投资小计	156,491,335	156,491,335
长期债权投资：		
其中：长期债券投资	22,104,167,214	22,601,847,375
长期债权投资小计	22,104,167,214	22,601,847,375
合计	22,260,658,549	22,758,338,710

(1) 股票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票数量	占被投资公司 股权的比例	2005 年 6 月 30 日	已计提的 减值准备
深金田	6,771,269	2.03%	9,662,219	9,662,219
深万科	7,665,034	0.22%	2,131,494	-
琼珠江	1,150,000	0.30%	9,650,000	9,201,500
深鸿基	1,430,000	0.30%	3,215,000	669,600
深宝恒	1,031,250	0.22%	2,519,500	-
深星源	405,221	0.06%	187,195	-
海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3.70%	5,220,000	5,220,000
梅州涤纶(集团)公司	1,000,000	0.41%	1,100,000	1,100,000
深圳中南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	4.10%	2,500,000	-
海南君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	9.30%	2,800,000	2,800,000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0.05%	500,000	500,000
海南白云山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91%	1,000,000	1,000,000
海南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56%	1,000,000	1,000,000
海南第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63,600	0.27%	500,000	281,012
海南中海联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74%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42,985,408	32,434,331

本行正在清理该等投资，但上述股票投资变现存在一定的限制，本行按预计可回收的金额提取了减值准备。

(2) 其他股权投资

	所占股		本期权益	累计权益	2005 年	已计提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权比例	初始成本	增减额	增减额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	21,010,000	—	-21,010,000	—	—
深圳嘉丰纺织实业有限公司	13.82%	17,735,357	—	—	17,735,357	17,735,357
广东人行等二家融资中心	—	15,000,000	—	—	15,000,000	3,000,000
深圳金融电子结算中心	—	15,770,570	—	—	15,770,570	—
金融清算总中心会员费	—	12,000,000	—	—	12,000,000	—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	50,000,000	—	—	50,000,000	—
昆明市银行电子结算中心会员费	—	3,000,000	—	—	3,000,000	—
合计		134,515,927	—	-21,010,000	113,505,927	20,735,357

本行对元盛实业、深圳嘉丰、广东人行融资中心的投资正在进行清理，已按预计可回收金额提取了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 长期债券投资

债券投资	面值	年利率(%)	购买成本	期限	本期利息	应计利息
金融债券	14,186,700,419	1.00 – 9.00	14,192,287,677	1999.3.20—2033.6.15	195,760,534	202,724,063
国债	7,558,976,097	1.90 – 11.83	7,539,616,105	1998.12.23—2012.7.19	139,635,212	169,539,369
合计	21,745,676,516		21,731,903,782		335,395,746	372,263,432

本行长期债券投资不存在变现限制，预计未来可回收金额不低于账面价值。

15、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房屋及		电子计算机	电子计算机		自有房屋	租赁房屋	
项 目	建筑物	运输工具	(大中型)	(微型)	机电器具	装修	装修	合计
原值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935,504,680	216,884,718	353,714,060	153,519,655	228,613,841	276,952,102	433,271,498	4,598,460,554
在建工程转入	-	-	238,656	-	267,221	163,987	2,691,883	3,361,747
购入	1,339,060	2,390,200	25,656,681	2,486,545	8,797,739	10,860,370	4,458,482	55,989,077
清理转出	-	6,539,100	1,655,838	689,559	535,728	-	661,806	10,082,031
2005 年 6 月 30 日	2,936,843,740	212,735,818	377,953,559	155,316,641	237,143,073	287,976,459	439,760,057	4,647,729,347
累计折旧								
2004 年 12 月 31 日	389,565,239	131,917,963	204,751,355	117,397,291	129,339,246	175,535,311	206,384,820	1,354,891,225
计提	48,491,606	12,857,995	31,148,923	14,423,981	15,927,904	11,823,403	32,420,080	167,093,892
增加	-	-	-	-	-	-	-	-
清理转出	-	6,304,246	1,623,126	679,033	453,019	-	318,283	9,377,707
2005 年 6 月 30 日	438,056,845	138,471,712	234,277,152	131,142,239	144,814,131	187,358,714	238,486,617	1,512,607,410
净值								
2005 年 6 月 30 日	2,498,786,895	74,264,106	143,676,407	24,174,402	92,328,942	100,617,745	201,273,440	3,135,121,937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545,939,441	84,966,755	148,962,705	36,122,364	99,274,595	101,416,791	226,886,678	3,243,569,329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房屋及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正在办理中或仍未办理的原值为人民币 1,244,140,232 元，净值为人民币 1,162,856,945 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原值为人民币 1,244,690,510 元，净值为人民币 1,183,859,375 元）。上述未办理产权登记的房屋及建筑物主要为本行为职工购置的商品房住宅，目前正在向职工出售并办理相关的手续。

16、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2004 年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05 年	备注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龙华土地	9,607,758	-	-	-	9,607,758	地价款
其他零星工程	2,185,088	3,844,837	3,361,747	1,330	2,666,848	
合计	11,792,846	3,844,837	3,361,747	1,330	12,274,606	

本行在建工程的资金来源均为本行自有营运资金，无借款费用资本化。

17、 无形资产

种类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	本期摊销	2005 年 6 月 30 日
购买软件款	43,012,899	2,486,545	13,810,594	31,688,850
购买分支机构款	22,844,167	-	2,087,500	20,756,667
合计	65,857,066	2,486,545.00	15,898,094	52,445,517

种类	原始发生额	累计摊销	2005 年 6 月 30 日
购买软件款	142,027,785	110,338,935	31,688,850
购买分支机构款	33,400,000	12,643,333	20,756,667
合计	175,427,785	122,982,268	52,445,517

18、 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	本期摊销	2005 年 6 月 30 日
开办费	-	529,207	529,207	-
房屋租金	120,757,538	4,859,110	6,893,502	118,723,146
广告费	1,175,302	-	365,977	809,325
其他	9,473,773	825,100	2,175,209	8,123,664
合计	131,406,613	6,213,417	9,963,895	127,656,135

种类	原始发生额	累计摊销	2005 年 6 月 30 日
房屋租金	164,429,118	45,705,972	118,723,146
广告费	2,900,439	2,091,114	809,325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27,724,574	19,600,910	8,123,664
合计	195,054,131	67,397,996	127,656,135

19、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 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转回	本期核销	本期转出	收回已核销 款项转回	2005 年 6 月 30 日
一、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	-	-	-	-	-
其他应收款	505,630,279	27,551,945	9,085	-9,000,000	7,580	542,180,719
存放同业	78,642,796	1,582,198	-	-	-	80,224,994
拆放同业	162,933,600	-	-	-	-	162,933,6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68,727,246	-8,845,562	-	-	-	159,881,684
买入返售款项	29,022,137	169,931	-	-	-	29,192,068
应收租赁款	4,298,318	-	-	-	-	4,298,318
坏账准备合计	949,254,376	20,458,512	9,085	-9,000,000	7,580	978,711,383
二、贷款损失准备	5,111,559,816	915,002,445	-	165,880	770,000	6,027,166,381
三、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	-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48,159,919	5,009,769	-	-	-	53,169,688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
六、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44,142,099	23,559,052	-	633,569	-	167,067,582
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6,253,116,210	964,029,778	9,085	-8,200,551	777,580	7,226,115,034

20、 递延税项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税款借项：		
年初余额	752,297,347	602,411,607
加：本期发生	236,145,604	362,979,414
减：本期转回	4,008,195	213,093,674
期末余额	984,434,756	752,297,347
递延税款贷项：		
年初余额	200,228,169	172,606,715
加：本期发生	-	27,621,454
减：本期转回	28,957,159	-
期末余额	171,271,010	200,228,169

递延税项发生额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261,094,568 -122,264,286

产生递延税款借项的时间性差异为资产减值准备及开办费，本期转回是因为贷款核销及开办费抵扣而转回。产生递延税款贷项的时间性差异为不同税率地区汇总纳税时亏损地区应纳税所得额抵扣盈利地区应纳税所得额产生的应在以后年度转回的亏损金额。

21、 短期存款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工业存款	3,462,573,703	3,525,280,092
集体工业存款	639,120,453	520,759,237
商业存款	3,869,003,732	3,342,812,476
集体商业存款	1,150,638,110	946,822,513
建筑及基建企业存款	3,062,790,581	2,862,009,178
私营及个体存款	2,740,723,759	2,739,070,392
三资企业存款	4,468,183,097	4,795,649,526
农业存款	309,262,673	300,585,163
部队存款	72,988,855	139,267,956

保险公司存款	72,242,036	66,837,823
短期信托存款	1,580,725	1,382,062
短期定期存款	26,241,945,358	24,006,528,530
单位通知存款	9,485,526,181	10,437,027,720
其他存款	34,025,970,842	32,798,430,283
合计	89,602,550,105	86,482,462,951

22、 同业拆入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同业拆入	205,000,000	322,764,999

23、 卖出回购款项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回购证券	1,280,000,000	10,265,600,000
卖出回购贷款	323,350,000	1,673,650,000
卖出回购票据	2,333,532,723	1,958,829,991
合计	3,936,882,723	13,898,079,991

卖出回购的交易方为境内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24、 应交税金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101,572,852	104,198,4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97,115	6,105,145
教育费附加及其他	3,594,794	4,023,700
企业所得税	361,218,833	281,236,989
合计	472,783,594	395,564,267

25、 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 23,484,904 元，系应付未办理领取手续的法人股股东的股息。

26、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年初余额 1,150,119,977 元，期末余额 2,581,876,613 元，无应付持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款项，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购房款（见附注十）	665,408,316	698,917,424
代收他行票据	602,411,631	60,371,715
应付银行本票	577,626,666	154,109,364
实时支付系统未处理来账	273,078,276	261,345
总行委托商票托收款项	105,392,237	-
汇划系统待处理款项	75,819,033	7,443,442

27、存入短期及长期保证金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存入短期保证金	存入长期保证金	合计	存入短期保证金	存入长期保证金	合计
信用证保证金	998,128,277	-	998,128,277	1,370,648,057	-	1,370,648,057
承兑汇票开证保证金	32,763,984,837	-	32,763,984,837	29,897,525,084	-	29,897,525,084
外汇买卖保证金	12,230,560	-	12,230,560	34,042,696	-	34,042,696
开立保函保证金	766,709,725	28,587,215	795,296,940	426,215,168	26,649,781	452,864,949
黄金买卖保证金	33,640	-	33,640	27,787	-	27,787
其他保证金	7,494,996,818	18,238,004	7,513,234,822	7,811,220,514	980,272,065	8,791,492,579
合计	42,036,083,857	46,825,219	42,082,909,076	39,539,679,306	1,006,921,846	40,546,601,152

28、 股本

(数量单位：股)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	2005 年 6 月 30 日
一、尚未流通股份：			
国家拥有股份	1,717,146	-	1,717,146
募集法人股	186,639,733	-	186,639,733
外资法人股	348,103,305	-	348,103,305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536,460,184	-	536,460,184
二、已流通股份：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1,409,361,965	-	1,409,361,965
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股份	794,783	-713,786	80,997
三、股份总数	1,945,822,149	-	1,945,822,149

29、 资本公积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	2005 年 6 月 30 日
股本溢价	1,571,729,344	-	1,571,729,344

30、 盈余公积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2005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5,123,017	-	175,123,017
法定公益金	87,561,508	-	87,561,508
任意盈余公积	-	-	-
合计	262,684,525	-	262,684,525

31、 未分配利润

本期实现净利润 207,486,792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34,655,241 元，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842,142,033 元，经本行董事会 2005 年 8 月 17 日决议，本期利润暂不分配。

32、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地区分部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费用	投资净收入	营业利润
深圳地区	1,735,021,688	1,473,889,279	429,043,409	395,318,704	227,407,704
华南地区	881,130,507	421,619,196	169,724,010	263,136	290,050,437
华东地区	2,006,461,988	1,077,118,563	318,080,210	6,114,390	617,377,605
华北东北地区	1,410,343,993	903,017,401	187,632,482	5,850,788	325,544,898
其他地区	185,128,399	81,582,283	42,998,537	105,248	60,652,827
离岸业务	30,739,197	210,906	-	11,738,387	42,266,678
小计	6,248,825,772	3,957,437,628	1,147,478,648	419,390,653	1,563,300,149
抵销	2,049,742,133	2,049,742,133			
合计	4,199,083,639	1,907,695,495	1,147,478,648	419,390,653	1,563,300,149

33、 投资净收入

项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短期投资收益		
其中：债券投资收益	83,994,907	30,617,916
长期投资收益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成本法)	-	-
债券投资收益	335,395,746	315,604,406
其他投资收益(成本法)	-	6,172,056
合计	419,390,653	352,394,378

3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固定资产盘盈	331	11,919
出售固定资产净收益	1,370,247	3,700,572
罚款收入	2,565,671	2,299,575
处理抵债资产收入	-	365,321
其他收入	1,422,009	4,869,685
合计	5,358,258	11,247,072

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固定资产盘亏	72,031	94,159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516,180	71,095
违约赔偿金	-	99,289
支付久悬未取款项	140,710	119,705
公益性捐赠	13,000	359,598
处置抵债资产支出	773,978	1,581,646
预计负债	18,984,501	9,041,900
其他支出	6,008,408	1,582,193
合计	26,508,808	12,949,585

36、 所得税

所得税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应交所得税	393,767,997	251,723,386
上年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29,960,353	-4,255,879
发生及转回的递延税项资产	-232,137,409	-119,458,191
发生及转回的递延税项负债	-28,957,159	-
合计	162,633,782	128,009,316

3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5 年 1-6 月
汇兑净收益	52,926,328
其他营业收入	42,664,908
其他应收应付净额	
	1,172,327,428
代理证券款	1,585,749
证券差价销售收入	32,110,533
合计	1,301,614,946

3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5 年 1-6 月
营业费用（除税金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437,328,116
待摊费用增加	7,071,140
合计	444,399,256

39、 非常项目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项目	2005 年 1-6 月
营业外收支现金净额	-21,390,026

40、 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055,714,399	8,834,600,542
期限低于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	11,887,606,996	4,403,080,687
期限低于三个月的拆放同业款项	944,941,500	1,509,426,600
三个月到期短期投资	-	178,920,000
合计	18,888,262,895	14,926,027,829

41、 资产负债到期日分析（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	-	70,435	-	-	-	-	70,435
存放央行	-	1,594,900	-	-	-	-	1,594,900
存放同业	3,240	805,078	401,891	292,486	-	-	1,502,695
拆放同业	4,073	-	238,617	43,800	-	-	286,49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0,377	-	-	-	-	-	10,377
买入返售	2,583	-	576,196	86,877	-	-	665,656
贷款净值	1,044,862	20,068	3,635,790	5,639,852	1,178,547	1,412,097	12,931,216
投资净值	10,332	-	329,153	485,742	1,116,057	917,105	2,858,389
其他资产	87,802	-	53,781	557,628	2,069	429,124	1,130,404
资产合计	1,163,269	2,490,481	5,235,428	7,106,385	2,296,673	2,758,326	21,050,562
负债：							
央行借款	-	-	-	-	-	-	-
同业拆入	-	-	20,500	-	-	-	20,500
同业存放	-	1,116,249	248,162	91,112	-	-	1,455,523
卖出回购	-	-	361,353	27,997	4,338	-	393,688
客户存款	-	11,242,355	2,211,985	3,014,724	1,067,798	-	17,536,862
应解及汇出汇款	-	133,799	-	-	-	-	133,799
应付股利	-	2,348	-	-	-	-	2,348
其他负债	-	261,940	58,013	676,325	4,335	18,014	1,018,627
负债合计	-	12,756,691	2,900,013	3,810,158	1,076,471	18,014	20,561,347
表外头寸							
流动性净额	1,163,269	-10,266,210	2,335,415	3,296,227	1,220,202	2,740,312	489,215

42、 资产负债币种分部情况（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	人民币	美元	港币	其他外币折	
				人民币小计	本外币合计
流动资产	13,434,159	608,242	142,591	19,311	14,204,303
长期资产	6,196,920	331,229	130,899	-	6,659,048
其他资产	171,129	13,905	2,177	-	187,211
资产合计	19,802,208	953,376	275,667	19,311	21,050,562
流动负债	17,906,250	711,863	248,004	18,023	18,884,140
长期负债	1,592,769	57,396	9,811	104	1,660,080
其他负债	17,127	-	-	-	17,127
负债合计	19,516,146	769,259	257,815	18,127	20,561,347
资产负债净头寸	286,062	184,117	17,852	1,184	489,215

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中国人民银行实施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美元对人民币交易价格调整为 1 美元兑 8.11 元人民币。现阶段，每日银行间外汇市场美元对人民币的交易价格仍在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交易中间价上下千分之三的幅度内浮动。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美元对人民币交易价格为 1 美元兑 8.28 元人民币，上述汇率变动使本行外币净资产及外币损益折合人民币减少约 2%，本行董事会认为，上述变动对本行财务情况无重大影响。

六、资产负债表外科目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应收利息	3,014,626,391	2,570,093,094
期收远期外汇	207,137,300	240,162,213
期付远期外汇	202,465,671	239,091,175
开出信用证	2,515,117,895	2,329,201,543
开出保证凭信	2,516,503,704	2,885,660,362
承兑汇票	64,164,446,761	66,963,251,636

七、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Newbridge Asia AIV III, L.P.持有的本行 17.89%股份，为实质控制本行的股东。该公司住所为美国特拉华州，是以有限合伙的形式注册的投资基金，认缴资本为 USD7.24 亿元，主要业务为从事战略性投资。该公司于 2000 年 6 月 22 日成立，初始存续期限为十年。该公司的最终控制权由 David Bonderman、James G. Coulter、William S. Price III 及 Richard C. Blum 先生拥有。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系本行全资子公司，其有关情况见附注十二。

2、关联交易和关联交易往来余额

(1)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522,211,539	523,477,275

上述款项是以前年度发放及拨付给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未收回款项。

(2) 关键管理人员在本行的贷款

贷款	2005 年 1-6 月
期初余额	1,611,175
当期发放	3,130,000
当期偿还	185,518
期末余额	4,555,657

上述贷款是按揭贷款，其中以前年度发放的贷款按本行员工按揭贷款优惠利率(1.8%)发放。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金福利如下：

项目	2005年1-6月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11,649,199

3、其他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系本行原大股东，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在本行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7,000 万元（200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000 万元），该等贷款均属正常的商业贷款。

除上述关联事项外，本行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行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共 19 笔，涉及金额人民币 9,935 万元。本行对该等诉讼计提了 2,937 万元的预计负债。

除正常的银行开出保证凭信业务外（见附注六），本行无经董事会同意的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于 2004 年 9 月，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发出通知，要求本行立即归还扣划的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于 2005 年 1 月，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再次发出通知，要求本行收到通知 20 天内归还已被本行扣划的南方证券及德恒证券合计人民币 4.215 亿元的相关款项，否则将对本行立案稽查并依法进行行政处罚。本行扣划该等款项是用于归还有关公司在本行的贷款。截至本报告日，本行没有归还该等款项，南方证券及德恒证券也未向本行要求归还该等款项。本行已向中国证监会及中国银监会报告，要求妥善解决。基于独立第三方律师意见，本行并无现时义务支付该等款项。本行董事会认为无需对该事项在会计报表中确认预计负债。

九、租赁承诺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行已签定租赁合同的约定租金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内支付	218,265,910	248,372,458
2 至 5 年内支付	652,304,427	600,334,250
5 年以上支付	352,260,866	348,970,585
合计	1,222,831,203	1,197,677,293

十、重大资本性支出承诺

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行经董事会批准尚需支付的购楼款 6.7 亿元。按合同约定，购楼款总金额为 9.8 亿元，本行已支付 3.1 亿元，尚余 6.7 亿元未付。本行已经和出售方签定了付款安排，拟以出售方在本行的贷款抵消本行应付的购楼款，差额部分由本行另行支付。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自资产负债表日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日，本行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补充说明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及有关方面的要求，本行董事会通过决议，对本行有关投资进行清理。本行大部分房地产投资在元盛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房地产投资项目清理工作主要通过对元盛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清理进行。元盛公司已对其投资项目及子公司进行了清理工作，目前已清理或出售大部分的投资项目。无法即时转让的项目或尚未收回的应收款项，按预计可回收的金额提取减值准备。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30,150,673	25,284,100
应收款项	186,922,561	191,604,020
减：坏账准备	114,076,919	110,511,078
应收款项净额	72,845,642	81,092,942
存货净额	4,605,911	4,639,961
长期投资	11,701,380	11,688,079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5,221,681	5,221,681

长期投资净额	6,479,699	6,466,398
固定资产净值	49,549,983	54,292,203
资产总计	163,631,908	171,775,604
应付总行	522,211,539	523,477,275
其他流动负债	17,903,585	14,889,230
负债合计	540,115,124	538,366,505
实收资本	21,010,000	21,010,000
未分配利润	-397,493,216	-387,600,901
股东权益合计	-376,483,216	-366,590,90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63,631,908	171,775,604

十三、会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行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会计报表（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及净利润差异情况如下：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4 年 1-6 月
项目	净资产	净利润	净资产	净利润
法定会计报表	4,892,149,080	207,486,792	4,684,662,288	217,035,809
调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0,988,493	-458,045	-10,530,448	-8,308,089
可供出售的投资按公允价值调整	54,266,542	250,000	-486,991,940	-12,610,610
冲销设立分支机构款	-20,756,667	2,087,500	-22,844,167	-4,287,499
计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70,479,263	10,504,213	59,975,050	16,308,626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	58,692,503	11,878,766	-	-
上述差异对递延所得税影响	-29,016,332	-7,791,218	66,980,094	-33,085,409
按国际会计准则	5,014,825,896	223,958,008	4,291,250,877	175,052,828

为符合国际会计准则而对本行法定财务报表所作出之主要调整包括下列各项：

- a 衍生工具及结构性存款以公允价值列示。
- b 可供出售的投资以公允价值列示。
- c 一次性摊销购买分支机构款。
- d 计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 e 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列示。
- f 确认上述差异形成的递延税款。

2.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本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2004				2005	2004	2005	2004
	2005 年	年 1-6	2005 年	2004 年	年 1-6	年 1-6	年 1-6	年 1-6
	1-6 月	月	1-6 月	1-6 月	月	月	月	月
主营业务利润	31.96%	30.20%	32.65%	29.05%	0.80	0.72	0.80	0.72
营业利润	31.96%	30.20%	32.65%	29.05%	0.80	0.72	0.80	0.72
净利润	4.24%	4.71%	4.33%	4.53%	0.11	0.11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	2.99%	5.55%	3.05%	5.34%	0.08	0.13	0.08	0.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05 年 1-6 月
扣除计提预计负债后的营业外收入、支出净额	-2,166,050
以前年度已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8,845,562
以上调整对所得税影响	-2,204,239
调整各项贷款及各项存款利息收支计息日对净利润的影响	56,767,665
合计	61,242,938

3. 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5 年 6 月 30 日
股本	1,945,822,149	-	-	1,945,822,149
资本公积	1,571,729,344	-	-	1,571,729,344
盈余公积	262,684,525	-	-	262,684,525
其中：法定公益金	87,561,508	-	-	87,561,508
一般准备	269,773,946	-	-	269,773,946
未分配利润	634,655,241	207,486,792	-	842,142,033
其中：建议分配的股利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	-2,917	-	-	-2,917
股东权益合计	4,684,662,288	207,486,792	-	4,892,149,080

4. 利润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存贷款计息日变更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56,767,665	—
所得税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	-68,684,862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	—
债务重组损失	—	—
其他	—	—

5. 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的重要项目及变动原因

会计报表项目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存放同业	188%	资金结构调整
买入返售款项	-40%	资金结构调整
应收账款	191%	补提 6 月 21 日至 30 日贷款利息所致
其他应收款	32%	增加暂付票据款所致
待摊费用	78%	房租费用增加所致
短期投资	-42%	资金结构调整
进出口押汇	38%	资金结构调整
贴现	54%	资金结构调整
递延税款借项	31%	时间性差异增加所致
同业存放款项	75%	资金结构调整
同业拆入	-36%	资金结构调整
应解汇款	39%	业务增加所致
卖出回购款项	-72%	资金结构调整
应付账款	32%	补提 6 月 21 日至 30 日存款利息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4%	增加暂收票据款所致
预提费用	47%	大部分费用是年底结算，中期预提较大
存入长期保证金	-95%	业务减少所致
买入返售收入	66%	业务增加所致
证券销售差价收入	52%	业务增加所致
其他营业收入	65%	房租收入增加所致
金融企业往来支出	-33%	转贴现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5%	预计负债增加所致

(二)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深鹏所特字[2005]321 号)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发展银行”) 委托, 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了发展银行 200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5 年 1-6 月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 并于 2005 年 8 月 17 日出具了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 的要求, 发展银行编制了后附的“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资金占用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是发展银行管理当局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依据我们的审核对发展银行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提供审计说明。

我们对资金占用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发展银行 2005 年 1-6 月会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会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 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现将关联方占用发展银行资金的总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况；

(1) 贷款

关联方名称	2004.12.31 贷款本金	2005.6.30 贷款本金	利率 (%)	期限	2005 年 1-6 月利息收入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6,000 万元	6,000 万元	5.31	2004.8.20- 2005.8.20	160 万元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8,000 万元	8,000 万元	5.31	2004.10.11- 2005.8.11	214 万元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		3,000 万元	5.58	2005.1.19- 2006.1.19	76 万元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 2003 年度授予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 期限为 2003 年 8 月 21 日至 2005 年 8 月 21 日。

本年度授予该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期限为 2004 年 5 月 30 日至 2006 年 5 月 30 日。

贵行属于商业银行，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的贷款系按商业银行正常贷款程序及公允价格发放。

（2）应收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款项

项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	522,211,539	523,477,275

上述款项是以前年度发放及拨付给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未收回款项，并已根据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的财务情况计提了 376,483,216 元的坏账准备。

二、根据贵行提供的资料及我们的审核，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贵行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如下情况：

- 1、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2、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3、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4、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附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表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深圳

2005 年 8 月 17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龙 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克晶

附件

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表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2005 年 1-6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会计报表科目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占用方式和原因	偿还方式	是否属于56号文禁止的违规资金占用	备注
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	原股东	短期贷款	14,000.00	3,000.00		17,000.00	-	正常贷款	现金	否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2,347.73	-	126.58	52,221.15	37,648.32	以前年度拨款	现金	是	*

*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是本行全资子公司，本行董事会已作出决议，按有关规定正在对该公司进行清理，由于已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预计清理结果不会对本行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

(三) 补充财务报告

1. 国际审计师报告

致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资产负债表及二零零五年一月至六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是按照我们双方的业务约定条款的规定，仅向全体股东报告。除此以外，我们的报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们不就本报告的内容，对任何其他人士负责或承担任何责任。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该等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并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这些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做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总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我们的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财务状况，以及二零零五年一月至六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已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规定编制。

香港注册会计师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七日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零零五年一月至六月

2. 会计报表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附注		
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4	4,632,334,085	4,472,540,800
利息支出	4	(1,876,545,718)	(1,842,144,753)
净利息收入	4	2,755,788,367	2,630,396,0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7,999,247)	(207,646,991)
贷款损失准备及其他准备	5	(1,224,878,942)	(1,071,143,906)
扣除贷款损失及其他准备及营业税后净利息收入		1,322,910,178	1,351,605,150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98,795,273	79,271,2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 产/金融负债的净收益/(损失)		643,578	(17,182,979)
其它净收入	7	93,770,894	94,052,976
营业收入合计		1,516,119,923	1,507,746,419
营业费用			
员工费用	8	(484,730,037)	(508,408,774)
管理费用	8	(480,076,055)	(503,661,295)
折旧	8	(156,930,823)	(159,528,797)
		(1,121,736,915)	(1,171,598,866)
税前利润		394,383,008	336,147,553
所得税	9	(170,425,000)	(161,094,725)
净利润		223,958,008	175,052,828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	10	0.12	0.09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零零五年一月至六月

载于第 78 页至第 125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资产	附注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704,350,180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款	11	15,949,004,215	18,404,206,126
存放同业	12	15,026,945,597	5,157,821,187
拆放同业	13	2,864,897,450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4	103,772,191	102,294,378
买入返售	15	7,221,948,993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	879,919,633	959,055,530
贷款	17	129,312,168,916	121,083,903,426
投资	18	26,991,755,395	31,624,359,853
在建工程	19	12,274,606	11,792,846
房产及设备	20	1,810,225,468	1,934,136,465
投资性房地产	21	1,403,393,723	1,340,242,229
长期预付款		135,693,143	134,148,744
递延税资产	22	784,005,351	619,049,272
其它资产	23	1,786,234,340	1,264,921,338
资产总计		204,986,589,201	197,559,643,948
负债			
同业存放	24	14,555,227,325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13	205,000,000	322,764,999
客户存款	25	174,632,513,411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	15	3,936,882,723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6	736,298,671	1,007,867,936
应解及汇出汇款		1,337,993,427	1,194,130,735
应交税金		361,039,270	281,236,991
应付股利	26	23,484,904	23,571,856
其它负债	27	4,183,323,574	2,512,245,299
负债总计		199,971,763,305	193,268,393,071
股东权益			
股本	28	1,945,822,149	1,945,822,149
资本公积金		1,571,729,344	1,571,729,344
储备	29	532,455,555	532,455,555
公允价值累计变动-可供出售的投资		46,094,682	(413,730,650)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储备		5,300,176	-
未分配利润	30	913,423,990	654,974,479
股东权益总计		5,014,825,896	4,291,250,87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04,986,589,201	197,559,643,948

载于第 78 页至第 125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二零零五年一月至六月

	股本 人民币元	资本 公积金 人民币元	储备 (见附注29)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累计 变动- 可供出 售的投资 人民币元	投资性房地产 重估储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见附注30)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二零零四年年初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431,035,530	(9,132,206)	-	430,667,523	4,370,122,340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所有者权益 变动数							
可供出售的投资:							
列示于权益的估值损益	-	-	-	(513,843,682)	-	-	(513,843,682)
出售后转入损益	-	-	-	(7,007,927)	-	-	(7,007,927)
资本折算差额	-	-	(486)	(2,218)	-	-	(2,704)
转入权益或从权益中转出项目							
的税金	-	-	-	77,904,509	-	-	77,904,509
直接反映在权益中的							
净损益	-	-	(486)	(442,949,318)	-	-	(442,949,804)
当期净利润	-	-	-	-	-	175,052,828	175,052,828
当期确认的净损益合计	-	-	(486)	(442,949,318)	-	175,052,828	(267,896,976)
股利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未审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431,035,044	(452,081,524)	-	605,720,351	4,102,225,364
二零零五年年初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532,455,555	(413,730,650)	-	654,974,479	4,291,250,877
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第40号 的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见附注 21)	-	-	-	-	-	40,578,238	40,578,238
递延所得税影响	-	-	-	-	-	(6,086,735)	(6,086,735)
调整后的年初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532,455,555	(413,730,650)	-	689,465,982	4,325,742,380
二零零五年上半年所有者权益 变动数							
可供出售的投资:							
列示于权益的估值损益	-	-	-	597,455,696	-	-	597,455,696
出售后转入损益	-	-	-	(56,485,440)	-	-	(56,485,440)
投资性房地产							
列示于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见附注21)	-	-	-	-	6,235,501	-	6,235,501
资本折算差额	-	-	-	723	-	-	723
转入权益或从权益中转出项目							
的税金	-	-	-	(81,145,647)	(935,325)	-	(82,080,972)
直接反映在权益中的							
净损益	-	-	-	459,825,332	5,300,176	-	465,125,508
当期净利润	-	-	-	-	-	223,958,008	223,958,008
当期确认的净损益合计	-	-	-	459,825,332	5,300,176	223,958,008	689,083,516
股利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余额 (已审数)	1,945,822,149	1,571,729,344	532,455,555	46,094,682	5,300,176	913,423,990	5,014,825,896

载于第 78 页至第 125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零零五年一月至六月

	附注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1	(1,006,591,374)	(1,888,380,651)
已付税金		(343,746,507)	(114,850,910)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		(1,350,337,881)	(2,003,231,5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额			
新增在建工程		(3,844,838)	(9,623,347)
购置房产及设备		(57,431,729)	(85,385,342)
购置投资性房地产		(34,553,000)	-
处置房产及设备/在建工程收入		1,488,019	38,948,419
已收证券投资的利息		399,260,527	327,031,419
		(40,679,362,255)	(19,297,573,652)
增加债券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收回债券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5,869,130,405	15,229,673,044
处置股权投资款		(1,838,644)	19,593,3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净额		5,492,848,485	(3,777,336,0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额			
支付股利		(86,952)	(6,629,5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净额		(86,952)	(6,629,578)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4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		4,142,423,652	(5,787,197,7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初数		15,450,189,423	19,105,856,0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数		19,592,613,075	13,318,658,3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分析			
现金		704,350,180	609,195,393
存放中央银行普通存款余额		6,055,714,399	9,355,052,224
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		11,887,606,996	533,031,712
三个月内到期的拆放同业		944,941,500	2,821,379,000
		19,592,613,075	13,318,658,329
补充资料：			
收到的利息		4,198,104,866	4,505,542,218
支付的利息		1,673,499,337	1,626,726,461

载于第 78 页至第 125 页之附注为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 企业资料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系在对深圳经济特区内原 6 家农村信用社进行股份制改造的基础上设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一九八七年五月十日以自由认购的形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于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正式设立。一九八八年四月七日,本公司普通股在深圳经济特区证券公司首家挂牌上市。

本公司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领有 00000008 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 B11415840H0001。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有执照号为深司字 N4688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商业银行业务。

本公司的注册办公所在地为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总部设在深圳,本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境内经营。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已在北京、上海、天津、广州、深圳、重庆、大连、杭州、南京、海口、济南、青岛、珠海、佛山、宁波、温州、成都、昆明等地开设了分支机构,现有营业网点 237 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4 个),员工 6,928 人(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99 人)。

本中期会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七日决议批准公布。

2. 重要会计政策

编制基准

本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之中期会计报表是按照本附注 2 所列示的会计计量政策编制的。该等会计政策是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制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包括了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公布的准则及其释义,以及由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的且仍生效的《国际会计准则》及《常设解释委员会解释公告》。本中期会计报表所采用的披露表达方式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中国及本公司的经营环境需要以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有关披露规定。

本中期会计报表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可供出售的证券投资及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均以历史成本编制。

因应《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会计报表的要求,管理层须对影响会计报表及附注的金额作出估计及推测。这些估计和推测既会影响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报告金额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也会影响收入、费用、减值准备和在权益中核算的公允价值变化。特别在决定不良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过程中,对有关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需要管理层作出相当大的判断。这些估计一般是基于几种因素作出必要推测的情况下确定的,这些因素的决定可能牵涉不同程度的判断且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在某种程度上可能与估计有一定的差异,从而导致相应的减值准备在未来有所改变。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编制基准（续）

本公司根据中国财政部制定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的会计准则记录账目和编制法定会计报表。编制法定会计报表所采纳的会计政策和基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若干重要项目上有所不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重新确认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所产生之重要差异，已在编制本中期会计报表时作出相关调整，但并不会反映在本公司的会计账目中。有关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所作调整之影响，详列于附注 39。

本中期会计报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 – 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并以《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 – 财务报告的表述》所规定的完整财务报表的格式编制。除因采纳于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外（其中本公司已于二零零四年年度会计报表中提前采用了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32 号及 39 号），本中期会计报表所采用之各项会计政策与二零零四年年度会计报表一致。

因采用适用于本公司的新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对本中期会计报表的影响，请参考本附注中相关会计政策的说明。

分部报告

业务分部，指一个企业可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提供单项产品或劳务，或一组相关的产品或劳务，并且承担着不同于其他业务分部所承担的风险和收益。地区分部，指一个企业可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在一个特定的经济环境内提供产品或劳务，并且承担看不同于在其他经济环境中经营的组成部分所承担的风险和收益。

合并基准

被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实体均纳入合并范围。合并时本公司与子公司间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结存均已于编制合并报表时予以抵销。当期购入的子公司，自控制权转移到本公司起纳入合并范围。预期处置的子公司，直至实际处置日前，仍在合并范围内。

本公司对有重大影响的联营公司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重大影响通常是指本公司持有该联营公司 20% 及以上的表决权。联营公司投资从收购之日起，其账面价值根据本行在被投资公司所享有的权益而变动，差额计入损益。

收入确认

收入是在本公司很可能获得经济收益及有关收入能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 (a) 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并考虑实际收益率确认；
-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采用实际发生制，于已提供有关服务后及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
算时确认；及
- (c) 股利于股东收取股息的权利被确立时确认。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的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当金融资产被初始确认时，管理层会对其进行分类，并于每个报告日，对分类进行重新评估。所有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都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还需要加上可直接归属于该金融资产购置的交易费用。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以下两个子类：

(i)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以下金融资产归类为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 主要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
- 金融资产属于投资组合的组成部分且有证据表明最近该组合实际进行了连串的套取短期收益的活动
- 衍生金融工具（除非该衍生金融工具是被指定且有效的套期工具）

(ii) 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这类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并未扣除将来为处置这些资产可能发生的费用。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b)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指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且能够持有至到期的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及固定期限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该投资的账面价值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如果本公司在本会计年度或前两个会计年度，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超过非重大数量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所有剩余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将会重新分类到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c)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指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的但缺乏活跃市场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公司管理层没有意图立即或在短期内出售该等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的价值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确定。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续）

(d)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指那些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或除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的金融资产。该类金融资产无确定的持有期间，本公司随时准备因流动性需要或因利率、汇率或股票价格发生变化而将其出售。在后续计量期间，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并未扣除将来为处置这些资产可能发生的费用。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所带来的未实现收益，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之前，在权益中单项列示。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以前在权益中“公允价值累计变动-可供出售的投资”项目单项列示的累计未实现收益应记入当期净损益。

本公司在以下情况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合同规定的金融资产现金流入的权利已经到期；或
- 本公司已经转移了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或
-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但对该金融资产已经不再保留控制。

公允价值的计量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交易的公开报价投资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参考市场报价确定。买入价用于确定资产的价值，卖出价用于确定负债的价值。

没有确切期限的存款，包括不承担利息的存款，公允价值由将需要支付给持有者的金额确定。

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根据具有相同期限的远期外汇汇率来计算。

对于无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采用具有相同条件和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的现行市场收益率对预期现金流进行折现而确定。

对于无市场报价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以运用折现现金流，或内部定价模型来确定。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评价，以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有一项或多项发生于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的事件，该事件可能导致某项金融资产或某组金融资产的未来预计现金流量发生可计量的减值。

资产减值金额的计量包括以下方式：

-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以其最初实际利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确定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对其他不重大的金融资产从单个或组合的角度进行评价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本公司会根据资产的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再按组合进行评估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及应收款项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用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金融资产最初的实际利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后的金额两者之间的差额确定。资产的账面金额应通过准备科目减记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损失金额应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具有变动利率，则计量减值金额的折现率为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对于有抵押的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无论该抵押物是否可能处置，都会根据处置抵押物的现金流入扣除取得及处置抵押物所需的成本来计算。

为了可按组合进行确认及计量资产的减值情况，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信用风险的特征对其进行组合。这些特征与计算组合资产的预期现金流相关，并且反映借款人按照合同条款进行到期偿付的可能性。

对于按组合来计量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而言，减值准备之估算乃参考本公司历史经验确定。本公司会对作为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就目前情况进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仅存在于当前时期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的情况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

本公司会定期审阅并调整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及假设。

对于在采取了所有可能手段及程序后仍无法收回的贷款，根据其确定的损失金额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进行核销。对于已核销贷款又收回的，应记入当期损益中以冲减当期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在后续期间，如果贷款减值金额减少，且该减少与计提减值准备后才发生的事件存在客观的联系，则金融资产价值转回的金额应直接冲减贷款损失准备并记入当期损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b)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的减值为成本(减已归还的本金及摊销)与现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进行评价,以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某项资产或某组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归类为可供出售的股权投资,如果公允价值出现大幅或长时间的下落导致其低于投资成本价值时,则视为该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如存在以上情况,则该金融资产的累计损失减去以前年度已在损益中确认的损失的差额,将从权益科目中剔除并确认为当期损益。

对于归类为可供出售的权益性金融工具,其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不能通过利润表进行转回。但对于归类为可供出售的债务性金融工具,如果后续期间其价值回升,且这种价值回升可以客观地归因于该资产减值确认后才发生的事项,则该减值损失可以通过利润表进行转回。

(c)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为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以类似的金融资产当前市场收益率对预期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另外,对于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其他金融资产,计算利息收入的利率即为用来确定减值的折现预期未来现金流的利率。

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成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当金融负债被初始确认时,管理层会对其进行分类。所有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都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还需要加上可直接归属于金融负债发行的交易费用。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以下两个子类:

(i)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以下金融负债归类为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 主要是为了在短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 金融负债属于投资组合的组成部分且有证据表明最近该组合实际进行了连串的套取短期收益的活动
- 衍生金融工具(除非该衍生金融工具是被指定且有效的套期工具)

(ii) 初始确认时管理层就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这类负债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并未扣除将来为处置这些负债可能发生的费用。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金融负债（续）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该类金融负债以实际利率法进行计量。

当合同中规定的义务解除，取消或到期时，金融负债才能从资产负债表内剔除。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

在采用套期会计时，套期被分为以下三类：

- 公允价值套期：指对已确认的资产或负债或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套期
- 现金流量套期：指对已确认的资产或负债或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变动的套期，且这种现金流量变动将影响损益
- 对国外实体净投资的套期

对于有效的公允价值套期，由于重新计量套期工具或被套期项目所形成的收益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效的现金流量套期，套期工具的收益或损失先在权益中列示，其后在被套期的预期交易导致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确认时，将原在权益中列示的相关损益转出并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随后影响损益的期间计入损益。

对国外实体净投资的套期按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的处理原则进行核算。在对国外实体进行处置时，已经在权益中确认的套期工具有效部分的收益或损失计入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被终止或被行使时，或者套期已经不再满足套期会计的要求时，或者指定的套期关系被本公司撤销时，本公司则停止继续运用套期会计。对于具有固定到期日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套期，采用套期会计所产生的调整在至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内摊销。对于有效的现金流量套期，在权益中列示的套期工具累计净收益或净损失，应保留在权益中，直到被套期的交易发生。如果预期被套期的交易不会发生，则在权益中列示的累计净收益或净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是嵌入其他主合同中的，当这些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没有密切的关系，并且其所形成的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则这些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与主合同分开核算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企业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经济风险提供有效的套期，但因不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被视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并以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收益或损失计入损益。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结算日会计

所有采用惯例方式的金融资产买卖均在结算日确认，即在资产交付给交易对手或交易对手交付资产的日期入账。

抵销

在本公司拥有与同一交易对手抵销相对应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这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并且本公司打算以净额结算或打算同时变现该等金融资产或结清该金融负债时，该金融资产及负债才会被相互抵销，于资产负债表中以净额列报。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时已协议于约定日出售相同之证券/贷款/票据。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时已协议于约定日回购相同之证券/贷款/票据。对于买入待返售之证券/贷款/票据，买入该等证券/贷款/票据之成本将作为抵押拆出款项，买入之证券/贷款/票据则作为该笔拆出款项之抵押品。对于卖出待回购之证券/贷款/票据，该等证券/贷款/票据将持续于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出售该等证券/贷款/票据所收取之余额将确定为负债。

买入返售协议中所赚取之利息收入及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之利息支出分别按协议规定的期限摊销计入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经营租赁

当资产的收益与风险仍属于出租方时，则作为经营租赁处理。与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支出按租约年期采用直线法计入利润表内。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建造办公楼及其附属物和设备所发生的成本。成本包括工程期间的工程直接成本。与该工程有关的借款利息予以资本化，当在建工程完工后及可使用时，此等利息支出不再资本化。若在建工程的资金来源于本公司自有资金，则无利息资本化。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列为房产及设备，并按有关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有关资产完成及可使用前，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资产的账面价值将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管理层或独立评估师进行审核，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账面余额。若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则须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在当年利润表中确认为支出。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房产及设备

房产与设备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列示。资产的成本包括购入价以及一切为将该项资产达到预期工作状况及用途而产生的直接支出。房产及设备投入使用后发生的支出，如修理及保养，一般计入发生期间的损益。若支出能够使其资产的未来经济收益增加，则资本化为该资产的附加成本。

房产与设备的账面价值将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由本公司管理层或独立评估师进行审核，以确定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账面余额。若账面价值高于其可收回价值，则需对房产与设备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在当年利润表中确认为支出。

折旧根据原值、预计残值和预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年折旧率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3.30%
运输工具	16.20%
电子计算机	19.80 或 33.00%
电脑软件设备	20.00%
机电设备	9.90 或 19.80%
自有固定资产改良工程支出	10.00%或 20.0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工程支出	按租赁期限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于以前年度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确认和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扣除累计折旧入账。于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采纳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17 号——租赁》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40 号——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和列示，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期末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参照活跃市场中类似房地产的现行价格确定，并根据类似房地产的地理位置和状况进行调整；在不存在活跃市场的现行价格时，则参照不太活跃市场的近期价格，并考虑按这些价格发生交易之日以来的经济状况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或根据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可靠估计所作的折现现金流量预测。

于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380,820,467 元，该公允价值与成本模式下的账面价值的差额为人民币 40,578,238 元。扣除递延所得税的影响后，由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的未分配利润增加人民币 34,491,503 元。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外币换算

本公司对外币资产、负债及交易，采用分账制核算。会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本公司所有外币交易按当期平均市场汇率换算成人民币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折算成人民币，汇兑差异计入当期损益；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则按历史成本或公允价值确定日的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后者所产生的汇兑差异按公允价值变动的核算方法可以计入权益或当期损益中。

承兑汇票

承兑汇票是指本公司对客户签发的票据作出的付款承诺。本公司预计大部分承兑汇票在客户作出偿还时同时结算。承兑汇票以表外交易核算，并披露于承诺及或有负债。

委托活动

本公司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委托身份活动时，该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与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未被包括在本报表。

关联方

当两方之间其中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对另一方的财务与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则视为关联方。凡受共同控制或受共同重大影响的相互间也被视作关联方。关联方可以是个人或企业。

所得税

中国企业所得税按照适用于中国企业的税率，并以法定的会计报表中所确认的收入为基础计征，该收入已根据现有的中国税收法规、惯例及其解释对无须纳税的收入和不可抵扣的费用做出相关的调整。

对于资产和负债按会计及税务基础产生的暂时性差额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该暂时性差额会于未来产生应税所得额。对于将来会产生可抵扣金额的暂时性差额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然而该暂时性差额应有足够的未来应课税利润可作抵扣。本公司以当前的法定税率计提递延所得税。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 重要会计政策（续）

员工福利计划

根据现行中国法律的规定，本公司必须对其雇员提供某些员工福利及退休金。本公司之责任包括按雇员薪金若干百分比向一项由政府机构管理之定额供款退休计划供款。本公司将此等供款列账作支出。

除上述费用外，本公司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员工提供辞退福利，有关辞退福利的预计支出总额已于应付福利费中确认。

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指存放中央银行普通存款余额，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期限短(由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和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准备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事项计提准备：

- 因过去事项而承担了现时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要求含有经济利益的资源流出本公司；及
- 该义务的金额可以可靠地估计。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因过去事项而产生的潜在义务，其存在仅能通过不完全由本公司控制的一个或数个不确定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因过去事项而产生，但因履行该义务而要求经济资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对或有负债不予确认，但在会计报表的附注中进行披露（除非该事项所导致经济资源流出本公司的可能性极小）。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分部报告

本公司主要的业务为商业性贷款及接受公众存款。现有的个人及企业贷款资金主要来源于客户存款。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个人贷款占全部贷款比例为 12.3%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 %)。由于本公司业务只属一个行业范畴，因此，无行业分部报告。

本公司在全国各地开设分行及支行。为了更有效地进行分析，地区分部报告已经以管理层报告为基础进行编制。

	总资产			
	已审数	%	已审数	%
	2005-06-30		2004-12-31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深圳	95,950,809,672	47	100,575,195,751	51
广州	20,072,583,126	10	18,842,893,898	10
上海	27,567,137,865	13	26,276,234,907	13
北京	29,183,264,235	14	19,749,232,403	10
杭州	18,080,720,625	9	16,308,492,009	8
离岸	2,216,463,985	1	1,999,947,909	1
其它	59,035,643,852	29	58,066,830,875	29
地区间抵消	(47,120,034,159)	-23	(44,259,183,804)	-22
合计	204,986,589,201	100	197,559,643,948	100

	在建工程、房产与设备及投资性房地产			
	已审数	%	已审数	%
	2005-06-30		2004-12-31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深圳	2,156,931,275	67	2,147,007,636	65
广州	117,412,803	4	129,284,825	4
上海	70,033,074	2	75,254,720	2
北京	193,361,835	6	189,620,434	6
杭州	50,085,848	2	56,199,851	2
离岸	--	-	-	-
其它	638,068,962	19	688,804,074	21
合计	3,225,893,797	100	3,286,171,540	100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分部报告 (续)

	贷款 (损失准备前)			
	已审数	%	已审数	%
	2005-06-30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深圳	32,641,300,195	24	28,982,232,263	23
广州	12,020,852,125	9	12,512,083,291	10
上海	18,525,734,023	14	17,083,927,980	14
北京	14,352,478,716	10	12,214,792,071	10
杭州	13,046,798,286	10	11,288,539,774	9
离岸	804,508,467	1	385,155,301	-
其它	43,947,663,484	32	43,728,732,561	34
合计	135,339,335,296	100	126,195,463,241	100
	客户存款			
	已审数	%	已审数	%
	2005-06-30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深圳	39,200,028,534	22	39,409,052,676	24
广州	18,928,779,159	11	17,897,725,176	11
上海	24,406,003,675	14	23,022,063,535	14
北京	20,737,234,533	12	15,606,125,643	9
杭州	16,214,955,669	9	14,580,908,495	9
离岸	2,272,763,047	1	2,055,800,447	1
其它	52,872,748,794	31	53,131,336,014	32
合计	174,632,513,411	100	165,703,011,986	100
	营业收入			
	已审数	%	未审数	%
	2005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2004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深圳	1,325,127,066	28	1,302,680,536	28
广州	522,019,003	11	490,884,111	11
上海	564,610,531	12	686,333,131	15
北京	392,385,784	8	342,807,329	7
杭州	409,756,191	8	401,679,141	9
离岸	53,744,164	1	37,811,365	1
其它	1,557,901,091	32	1,366,486,456	29
合计	4,825,543,830	100	4,628,682,069	100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分部报告 (续)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利息收入-外部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地区间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
深圳	1,237,931,701	758,138,307	1,996,070,008	43
广州	494,745,039	111,847,933	606,592,972	13
上海	558,656,025	203,563,828	762,219,853	16
北京	374,037,965	362,061,110	736,099,075	16
杭州	404,311,108	84,264,075	488,575,183	11
离岸	45,498,142	94,442	45,592,584	1
其它	1,517,154,105	526,559,875	2,043,713,980	44
地区间抵消	-	(2,046,529,570)	(2,046,529,570)	(44)
合计	4,632,334,085	-	4,632,334,085	100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利息收入-外部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地区间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
深圳	1,248,684,620	799,736,232	2,048,420,852	46
广州	472,919,990	137,687,613	610,607,603	13
上海	664,589,106	188,843,413	853,432,519	19
北京	330,587,273	238,701,840	569,289,113	13
杭州	397,332,710	126,504,802	523,837,512	12
离岸	32,150,901	72,127	32,223,028	1
其它	1,326,276,200	488,630,813	1,814,907,013	40
地区间抵消	-	(1,980,176,840)	(1,980,176,840)	(44)
合计	4,472,540,800	-	4,472,540,800	100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 分部报告 (续)

	利息支出			
	已审数	%	未审数	%
	2005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2004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深圳	399,235,416	21	440,256,392	24
广州	228,754,311	12	192,199,628	10
上海	261,779,589	14	314,082,341	17
北京	231,706,639	12	129,736,940	7
杭州	165,313,869	9	183,634,007	10
离岸	14,718,363	1	4,708,389	-
其它	575,037,531	31	577,527,056	32
合计	1,876,545,718	100	1,842,144,753	100

	表外科目			
	已审数	%	已审数	%
	2005-06-30 人民币元		2004-12-31 人民币元	
深圳	3,585,763,467	5	5,814,337,535	8
广州	8,989,633,451	13	9,764,294,889	14
上海	4,397,514,525	6	5,793,683,837	8
北京	5,933,217,620	9	5,228,674,079	7
杭州	8,500,046,246	12	6,304,439,188	9
离岸	239,386,063	-	214,676,825	-
其它	37,550,506,988	55	39,058,007,188	54
合计	69,196,068,360	100	72,178,113,541	100

表外科目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保证凭信及开出信用证。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4. 净利息收入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贷款的利息收入（注）	3,578,460,093	3,607,149,318
金融企业往来的利息收入	362,976,727	277,653,959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的利息收入	429,798,100	357,550,797
减值贷款利息收入（见附注 17b）	261,099,165	230,186,726
	<u>4,632,334,085</u>	<u>4,472,540,800</u>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的利息支出	1,383,918,939	1,123,416,459
金融企业往来的利息支出	492,626,779	718,728,294
	<u>1,876,545,718</u>	<u>1,842,144,753</u>
	<u>2,755,788,367</u>	<u>2,630,396,047</u>

注：本公司以前年度各项存款及各项贷款计息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为每月的二十日。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层将利息计提日改为每月月末。与将计提日定为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日相比，由于上述利息计提方法的变更，当期贷款利息收入及存款利息支出分别增加 4.1%及 6.0%。管理层认为，将计息日改为每月的月末更符合会计期间核算的原则。本公司目前正在更改相关的电脑计息系统，并将于未来期间持续地应用新的计息日。

以前年度各项贷款及各项存款实际计息期间为上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到当年十二月二十日，变更上述方法对本公司以前年度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等会计报表项目影响并不重大。故本公司不对以前年度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5. 贷款损失准备及其他准备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未审数 2004-06-30 人民币元
贷款损失准备（见附注 17b）	1,176,101,610	1,060,165,997
其他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17,659,630	23,006,363
存放同业	1,582,198	-
拆放金融性公司	(8,845,562)	(20,691,750)
买入返售证券	169,931	-
	10,566,197	2,314,613
投资减值准备	14,652,084	3,409,185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3,559,051	5,254,111
	1,224,878,942	1,071,143,906

6.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8,302,417	105,600,47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9,507,144)	(26,329,198)
	98,795,273	79,271,272

7. 其它净收入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证券销售净收益	32,110,533	21,058,352
保管箱租赁收益	822,854	1,010,621
汇兑净收益	51,921,471	47,461,970
出售房产与设备净收益	782,367	3,547,237
房产租赁净收益	20,549,587	7,888,946
处置以物抵债资产净损失	(773,978)	(1,216,325)
预计负债准备	(18,984,501)	(9,041,90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见附注 21）	(11,775,465)	-
其他	19,118,026	23,344,075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93,770,894

94,052,976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8. 营业费用

	已审数 2005年1-6月 人民币元	未审数 2004年1-6月 人民币元
员工费用：		
工资及奖金	385,344,643	411,671,733
劳动保险及社会福利	91,747,308	85,597,198
其它员工费用	7,638,086	11,139,843
	<u>484,730,037</u>	<u>508,408,774</u>
管理费用：		
租赁费	138,514,019	152,770,562
工会经费及干部培训费	9,833,213	9,120,294
电子设备运转费	18,579,961	19,135,655
邮电费	21,060,389	20,616,874
钞币运送费	6,617,961	7,709,252
水电费	11,553,167	10,565,398
公杂及印刷费	36,627,685	50,273,440
差旅费	37,937,113	41,905,899
业务宣传活动费	34,387,536	36,885,924
汽车费用	32,194,292	31,619,880
诉讼费	6,186,855	12,241,667
专业费用	12,177,616	11,132,069
低值易耗品	7,501,638	8,814,553
税金	16,381,308	14,799,860
开办费	451,992	5,229,999
长期预付款摊销	8,592,410	4,024,782
银监会监管费	21,206,971	-
其它费用	60,271,929	66,815,187
	<u>480,076,055</u>	<u>503,661,295</u>
折旧：		
房产与设备折旧	<u>156,930,823</u>	<u>159,528,797</u>
营业费用合计	<u>1,121,736,915</u>	<u>1,171,598,866</u>
包括：		
审计师酬金	<u>4,724,245</u>	<u>4,115,334</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9. 所得税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所得税：		
当期计提	393,767,995	251,723,386
补提/(冲减)以前年度少/多计提之所得税	29,780,791	(4,255,879)
递延所得税	(253,123,786)	(86,372,782)
	<u>170,425,000</u>	<u>161,094,725</u>

会计报表中列示的所得税金额与根据法定税率 15%-33%计算得出的金额间所存在的差异如下：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税前利润	<u>394,383,008</u>	<u>336,147,553</u>
按法定税率 15% - 33% 的所得税	130,146,393	110,928,692
增加/(减少)如下：		
补提/(冲减)以前年度少/多计提之所得税	29,780,791	(4,255,879)
不可抵扣的费用	63,573,550	105,696,471
免税收入	(53,075,734)	(51,274,559)
	<u>170,425,000</u>	<u>161,094,725</u>

10. 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是按普通股股东所占的当期净利润除以本期间加权平均之已发行的普通股的股数计算。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每股盈利计算：		
当期净利润(人民币元)	223,958,008	175,052,828
加权平均之已发行的普通股(单位:股)	1,945,822,149	1,945,822,149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币元)	<u>0.12</u>	<u>0.09</u>

由于本期间没有摊薄影响，故并未计算摊薄每股盈利。本会计报表完成日至报告日之间，本公司没有进行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交易。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1. 存放中央银行款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存放中央银行款：		
普通存款	6,048,310,398	8,823,368,542
法定存款	9,893,289,817	9,569,605,584
财政性存款	7,404,000	11,232,000
	<u>15,949,004,215</u>	<u>18,404,206,126</u>

法定存款是本公司对客户人民币存款按 8%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 及对客户外币存款按 3%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 计提并缴存中央银行的法定准备金。

财政性存款是指来源于财政性机构并按规定存放于中央银行的款项。

12. 存放同业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存放同业：		
境内同业	14,640,487,926	4,433,337,371
境外同业	<u>466,682,665</u>	<u>803,126,612</u>
	15,107,170,591	5,236,463,983
存放同业坏账准备	<u>(80,224,994)</u>	<u>(78,642,796)</u>
	<u>15,026,945,597</u>	<u>5,157,821,187</u>

13. 拆放同业和同业拆入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拆放同业：		
境内同业	1,136,265,000	1,342,265,000
境外同业	<u>1,891,566,050</u>	<u>1,409,826,600</u>
	3,027,831,050	2,752,091,600
拆放同业坏账准备	<u>(162,933,600)</u>	<u>(162,933,600)</u>
	<u>2,864,897,450</u>	<u>2,589,158,000</u>
同业拆入：		
境内同业	<u>205,000,000</u>	<u>322,764,999</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4. 拆放金融性公司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境内：		
财务公司	63,330,442	63,330,442
信托投资公司	200,323,433	207,691,182
	<u>263,653,875</u>	<u>271,021,624</u>
拆放金融性公司坏账准备	<u>(159,881,684)</u>	<u>(168,727,246)</u>
	<u>103,772,191</u>	<u>102,294,378</u>

15.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买入返售：		
买入返售证券	4,616,413,721	7,425,127,590
买入返售贷款	170,000,000	770,000,000
买入返售票据	2,464,727,341	3,465,367,508
坏账准备	<u>(29,192,069)</u>	<u>(29,022,138)</u>
	<u>7,221,948,993</u>	<u>11,631,472,960</u>
卖出回购：		
卖出回购证券	1,280,000,000	10,265,600,000
卖出回购贷款	323,350,000	1,673,650,000
卖出回购票据-同业转贴现	<u>2,333,532,723</u>	<u>1,958,829,991</u>
	<u>3,936,882,723</u>	<u>13,898,079,991</u>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交易方为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外币结构性债券	41,109,044	38,634,701
衍生金融工具应收款	5,683,412	7,593,320
	<u>46,792,456</u>	<u>46,228,021</u>
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外币结构性债券	833,127,177	912,827,509
	<u>879,919,633</u>	<u>959,055,53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		
外币结构性存款	41,109,044	38,634,701
衍生金融工具应付款	13,525,415	14,730,766
	<u>54,634,459</u>	<u>53,365,467</u>
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外币结构性存款	681,664,212	954,502,469
	<u>736,298,671</u>	<u>1,007,867,936</u>

结构性存款及结构性债券含有嵌入衍生金融工具，这些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价值随特定利率、证券价格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在本会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列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未实现收益或损失计入损益。

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把人民币 681,664,212 元的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中有人民币 10,142,751 元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的变动不是由于基准利率的变动而变动。账面价值和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到期日支付给这些金融负债持有者的金额的差额为人民币 13,067,173 元。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7. a) 贷款

截至期末，贷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类列示如下：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贷款		
企业	118,734,324,551	111,128,751,683
个人	16,605,010,745	15,066,711,558
	135,339,335,296	126,195,463,241
贷款损失准备（见附注 17b）	(6,027,166,380)	(5,111,559,815)
	129,312,168,916	121,083,903,426

截至期末，贷款组合按担保类别列示如下：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一般贷款及垫款：		
保证贷款	45,622,402,883	51,877,982,355
抵质押贷款	45,143,879,676	41,315,022,227
信用贷款	16,864,920,956	14,837,304,772
贸易融资：		
进出口押汇	1,592,914,482	1,154,051,709
应收账款保理	336,646,847	309,694,918
票据贴现	25,778,570,452	16,701,407,260
	135,339,335,296	126,195,463,241

本公司一般贷款中有人民币 818,556,734 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4,060,480,000 元）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另外，本公司票据贴现中有人民币 2,333,532,723 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1,958,829,991 元）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7. b) 贷款损失准备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期初数	5,111,559,815	4,174,149,507
本期贷款损失准备之计提(见附注 5)	1,176,101,610	2,195,503,121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减(见附注 4)	(261,099,165)	(408,617,548)
本期净计提	915,002,445	1,786,885,573
本期收回已核销贷款	770,000	6,778,432
本期核销贷款	-	(835,480,598)
本期转出	-	(20,773,099)
汇率变动	(165,880)	-
期末数 (见附注 17a)	6,027,166,380	5,111,559,815

18. 投资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的投资：		
债券投资		
国债，上市/挂牌	6,264,599,500	9,144,900,729
国债，非上市/非挂牌	1,678,976,097	1,603,317,764
金融债券，上市/挂牌	17,410,982,900	19,328,197,139
金融债券，非上市/非挂牌	1,430,917,498	1,325,497,001
	26,785,475,995	31,401,912,633
股权投资，非上市/非挂牌	632,932,304	634,198,040
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26,652,904)	(411,750,820)
	206,279,400	222,447,220
可供出售的证券合计	26,991,755,395	31,624,359,853
投资合计	26,991,755,395	31,624,359,853

本公司投资的证券部分抵押于卖出回购协议。该抵押证券中，归类于可供出售的证券的余额为人民币 1,271,040,000 元，其面值为人民币 1,280,000,000 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归类于可供出售的证券的余额为人民币 10,282,720,000 元，面值为人民币 10,490,000,000 元）。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8. a) 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 比例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522,211,539	523,477,275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3.03%	50,000,000	50,000,000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3%	9,662,219	9,662,219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0.22%	2,131,494	2,131,494
海南珠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0.30%	9,650,000	9,650,000
深圳鸿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30%	3,215,000	3,215,000
深圳市宝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22%	2,519,500	2,519,500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0.06%	187,195	187,195
海南五洲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70%	5,220,000	5,220,000
梅州涤纶(集团)公司	0.41%	1,100,000	1,100,000
深圳中南实业有限公司	4.10%	2,500,000	2,500,000
海南君和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9.30%	2,800,000	2,800,000
广东三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5%	500,000	500,000
海南白云山股份有限公司	0.91%	1,000,000	1,000,000
海南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0.56%	1,000,000	1,000,000
海南第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27%	500,000	500,000
海南中海联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0.74%	1,000,000	1,000,000
深圳嘉丰纺织公司	13.82%	17,735,357	17,735,357
		632,932,304	634,198,040
减：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26,652,904)	(411,750,820)
		206,279,400	222,447,22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的规定以及有关部门的要求，本公司持有 100%股权的子公司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需要进行清理。管理层认为，由于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处于清理整顿状况且对本公司财务情况影响并不重大，因此不对其会计报表进行合并，所持有对深圳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的投资划分为可供出售的投资，并根据其资产的可回收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19. 在建工程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		
期初余额	11,792,846	33,895,685
新增	3,844,838	21,740,184
减少	(1,330)	(17,735,332)
转入房产与设备(见附注 20)	(3,361,748)	(26,107,691)
期末余额	12,274,606	11,792,84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16,246,880
减少	-	(16,246,880)
期末余额	-	-
净值	12,274,606	11,792,846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0. 房产与设备

	期初余额 人民币元	增加/投资性 房产转入 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 转入 人民币元 (见附注 19)	减少/转入投 资性房产 人民币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房产与设备成本：					
房屋及建筑物	1,461,255,992	4,338,611	-	(36,399,058)	1,429,195,545
运输工具	216,884,718	2,390,200	-	(6,539,100)	212,735,818
电子计算机	507,233,716	28,143,225	238,656	(2,345,397)	533,270,200
电脑软件设备	131,076,145	2,486,545	-	(6,966,627)	126,596,063
机电设备	228,613,841	8,797,739	267,221	(535,728)	237,143,073
自有房产改良工程支出	276,952,102	10,860,370	163,987	-	287,976,459
租入房产与设备改良工程支出	433,271,498	4,458,482	2,691,884	(661,806)	439,760,058
	3,255,288,012	61,475,172	3,361,748	(53,447,716)	3,266,677,216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67,762,314	25,395,850	-	(6,164,194)	286,993,970
运输工具	131,917,963	12,857,995	-	(6,304,246)	138,471,712
电子计算机	322,148,646	45,572,904	-	(2,302,160)	365,419,390
电脑软件设备	88,063,247	13,810,594	-	(6,966,627)	94,907,214
机电设备	129,339,246	15,927,904	-	(453,019)	144,814,131
自有房产改良工程支出	175,535,311	11,823,403	-	-	187,358,714
租入房产与设备改良工程支出	206,384,820	32,420,081	-	(318,284)	238,486,617
	1,321,151,547	157,808,731	-	(22,508,530)	1,456,451,748
净值	1,934,136,465				1,810,225,468

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房屋及建筑物以成本列示。管理层认为，房屋及建筑物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并无减值。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原值为人民币 207,701,738 元，净值为人民币 158,002,568 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值为人民币 209,295,909 元，净值为人民币 162,947,655 元）的房屋建筑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正在办理中或仍未办理。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1. 投资性房地产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期初余额	1,340,242,229
采用经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40 号对期初余额的调整	40,578,238
调整后的期初余额	1,380,820,467
本期购置	1,043,892
计入损益的公允价值调整 (见附注 7)	(11,775,465)
从自用房产中净转入	27,069,328
本期间从自用房产中转入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调整	6,235,501
期末余额	1,403,393,723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 2 所开列的会计政策重新确认和计量所有投资性房地产。由于无法准确地从整栋房产中区分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管理层利用投资性房地产的面积占整栋房产总面积推算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金额为人民币 979,961,315 元的房产正在向本公司员工销售之中。

当期来自投资性房地产的租金总收益为人民币 23,387,808 元(二零零四年一至六月:人民币 20,286,617 元),当期产生及不产生租金收益的投资性房地产发生的直接经营费用(包括修理和维护费用)为人民币 7,831,336 元(二零零四年一至六月:人民币 7,641,153 元)。

22. 递延税资产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贷款损失准备	839,327,795	635,654,9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	(1,648,274)	1,579,567
可供出售的债券投资	(8,134,356)	73,048,791
其他	(45,539,814)	(91,234,038)
	<u>784,005,351</u>	<u>619,049,272</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3. 其他资产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其他资产：		
证券投资应收利息	363,682,760	333,145,187
贷款及同业应收利息（见附注4）	218,151,934	75,559,454
应收租赁款	4,296,657	4,293,888
抵债资产	874,646,682	722,981,888
其中：房产	749,223,464	602,176,035
股权	102,229,703	102,229,703
其他	23,193,515	18,576,150
暂付诉讼费	143,087,213	136,335,555
待摊费用	16,116,321	9,045,181
预付账款	47,464,356	52,785,247
其他应收款	458,851,819	221,254,732
	<u>2,126,297,742</u>	<u>1,555,401,132</u>
其他资产坏账准备：		
抵债资产	(167,067,582)	(144,142,099)
其他应收款 - 暂付诉讼费	(85,767,379)	(78,154,508)
其他应收款 - 其他	(87,228,441)	(68,183,187)
	<u>(340,063,402)</u>	<u>(290,479,794)</u>
	<u>1,786,234,340</u>	<u>1,264,921,338</u>

24. 同业存放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境内同业	<u>14,555,227,325</u>	<u>8,325,483,278</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5. 客户存款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短期存款	112,920,090,989	107,911,754,375
长期存款	15,924,319,421	13,546,044,740
保证金存款	41,975,314,577	39,534,535,795
财政性存款	3,812,788,424	4,710,677,076
	<u>174,632,513,411</u>	<u>165,703,011,986</u>

26. 应付股利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尚未支付之以前年度股利	<u>23,484,904</u>	<u>23,571,856</u>

27. 其它负债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应付利息（见附注 4）	838,594,933	635,548,553
应付工资	243,085,085	257,289,040
应付福利费	113,754,609	107,831,830
预收贴现利息	223,564,837	183,551,919
银行本票	577,626,666	154,109,364
应付购房款（见附注 33）	665,408,316	698,917,424
应交税金-营业税及其他	111,564,761	114,327,278
清算过渡款项	985,522,544	68,154,252
应付代理证券款项	18,057,161	16,471,412
预计负债	29,374,075	30,389,574
久悬户挂账	26,048,937	29,321,623
其他	350,721,650	216,333,030
	<u>4,183,323,574</u>	<u>2,512,245,299</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28. 股本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注册资本：		
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1,945,822,149	1,945,822,149
实收股本：		
非流通股	536,460,184	536,460,184
流通股	1,409,361,965	1,409,361,965
	1,945,822,149	1,945,822,149

29. 储备

	法定盈余 公积金 人民币元	法定 公益金 人民币元	任意盈余 公积金 人民币元	一般准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余额	175,120,101	87,561,508	-	269,773,946	532,455,555
本期利润分配	-	-	-	-	-
资本折算差额	-	-	-	-	-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余额（已审数）	175,120,101	87,561,508	-	269,773,946	532,455,555

根据中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须按以适用于本公司的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规定计算的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直至该储备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在符合中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若干规定的情况下，部分法定盈余公积金可以红股形式分配给股东，但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金余额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根据中国公司法，本公司按以适用于本公司的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规定计算的净利润的 5%至 10%提取法定公益金，除非公司破产清算，该基金不作分配之用。法定公益金须用于员工福利设施的资本开支并保留作为本公司的资产。当法定公益金被使用时，相当于资产成本和法定公益金余额两者孰低之金额须从法定公益金转拨至任意盈余公积金。当有关资产被出售时，原从法定公益金拨至任意盈余公积的金额应予以冲回。

根据财政部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发布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从事存贷款业务的金融企业应计提的一般准备也构成金融企业所有者权益的组成内容。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0. 未分配利润

本会计报表乃按附注 2 开列的编制基准编制,仅供参考之用,并非本公司的法定年度会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4 号- 金融类公司境内外审计差异及利润分配基准》的规定,于二零零一年度开始金融类上市公司按照经境内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净利润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法定公益金。但在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及分配股利时,以经境内外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数孰低者为基数。

根据《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首先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及一般准备,实现的净利润在作上述分配后的余额再分配给股东或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经本公司董事会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七日决议通过,本期利润暂不分配。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人民币元
税前利润	394,383,008	336,147,553
将税前利润调整为因营业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		
包括在净利润中非现金项目及其它调整：		
房产与设备折旧	156,930,823	159,528,797
贷款损失准备	1,176,101,610	1,060,165,997
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261,099,165)	(230,186,726)
其他准备	48,777,332	10,977,909
预计负债准备	18,984,501	9,041,900
长期预付款摊销	8,592,410	4,024,7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未实现净损失	(643,578)	(22,189,934)
处置房产与设备收益	(782,367)	(3,547,237)
可供出售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429,798,100)	(357,550,797)
证券销售净收益	(32,110,533)	(21,058,352)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增值	11,775,465	--
营运资产的净减少/(增加)：		
存放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	(323,684,232)	(1,868,006,568)
存放同业	(2,386,180,298)	(3,378,604,361)
拆放同业	(840,224,550)	(34,472,721)
拆放金融性公司	7,367,749	500,997,875
买入返售	4,409,354,036	2,850,911,2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0,644,424	441,436,564
贷款	(9,140,163,555)	(10,044,156,478)
长期预付款	(4,936,325)	(23,892,563)
其他资产	(537,194,594)	(113,134,486)
营运负债的净增加/(减少)：		
同业存放	6,229,744,047	1,431,581,136
同业拆入	(117,764,999)	(1,309,320,400)
卖出回购	(9,961,197,268)	(12,833,680,6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72,434,214)	752,220,626
客户存款	8,929,501,425	18,595,624,427
应解及汇出汇款	143,862,692	359,586,769
其它负债	1,685,602,882	1,839,175,054
营业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06,591,374)	(1,888,380,651)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2.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为销售业务及对资产及负债进行管理而进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销售业务包括组成及推销其衍生金融工具使客户得以转移、变更或减少其现有或预期的风险。

为降低与客户进行有关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所带来的市场风险,本公司与第三方签订背靠背式合约,有效转移了本公司在合同上的市场风险。

本公司为交易或套期采用以下的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合同: 远期合同指在未来某日,以特定价格购置或出售一项金融工具。

利率互换合同: 利率互换合同通常指按名义金额和参考利率,对于单项货币的浮动利率和固定利率金额的交换。

名义价值为量度衍生金融工具价值变动之基准,名义价值是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量之指标,惟其本身并不能测算任何风险。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之名义金额及结算日期乃属标准化,并为了活跃市场进行买卖(在交易所买卖)而设。其他衍生金融工具乃为个别顾客而设之计划,尽管可由订约双方按协商价进行买卖(场外交易市场工具),该等衍生金融工具并无在交易所买卖。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当事人自愿据以进行资产交换或负债清偿的金额。

以下列示的是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价值和公允价值。

	已审数 2005-06-30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外币合同	202,465,671	5,586,684	1,035,194
利率互换合同	762,834,994	96,728	12,490,221
	已审数 2004-12-31		
	名义价值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远期外币合同	239,091,175	7,404,483	5,818,934
利率互换合同	944,285,854	188,837	8,911,832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3. 承诺及或有负债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	64,164,446,761	66,963,251,636
开出保证凭信	2,516,503,704	2,885,660,362
开出信用证	2,515,117,895	2,329,201,543
贷款承诺	1,549,999,600	1,599,298,914

除上述及正常的银行开出保证凭信业务外，本公司无经董事会同意的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贷款承诺是指对信用卡客户提供的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另外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对其他客户已批出未使用之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87,055,771,383 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币 84,926,815,029 元）。

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按合同约定之投资性房地产购楼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9.8 亿元，本公司已支付人民币 3.1 亿元，尚需支付的购楼款为人民币 6.7 亿元，未付款项计入了“其他负债-应付购房款”（见附注 27）。

于二零零四年九月，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的通知，要求本公司立即归还扣划的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于二零零五年一月，本公司再次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的通知，要求本公司收到通知 20 天内归还已被本公司扣划的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计人民币 4.215 亿元的相关款项，否则将对本公司立案稽查并进行行政处罚。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没有向有关方面归还该等款项，相关公司也未向本公司要求归还该等款项。本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要求协调解决。基于独立第三方律师意见，本公司并无现时义务支付该等款项。管理层认为无需对该事项在本期间确认预计负债。

34. 委托交易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委托存款	5,477,991,110	6,145,411,762
委托贷款	5,477,991,110	6,145,411,762

委托存款是指存款者存于本公司的款项仅用于对由其指定的第三者发放贷款。贷款相关的信贷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人承担。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5. 经营租赁承诺

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于下列期间的不可撤销之楼房租赁协议需缴付的最低租金为：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不超过一年支付	218,265,910	248,372,458
超过一年但不超过五年支付	652,304,427	600,334,250
超过五年支付	352,260,866	348,970,585
	<u>1,222,831,203</u>	<u>1,197,677,293</u>

36.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本公司广泛使用了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在内的各种金融工具。本公司既按固定利率又按浮动利率吸纳存款期不同的客户存款，在保证充分流动性的同时，运用短期资金发放较高利率的长期贷款，并且通过向不同资信条件的借款人发放贷款从而获得高于平均利差的收益。

a) 信贷风险

信贷风险主要为因本公司的信贷客户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引起损失的风险。一般商业银行所开展的业务中都会面对此种风险，这些业务包括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和担保函等。此外其他的业务如进出口押汇、贴现及存放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亦有此种信贷风险。

在办理信贷业务中，借款人不能及时将贷款本金及利息归还而导致出现逾期贷款，部分逾期贷款更有可能因无法收回而形成呆账，给本公司带来一定的损失。

若客户集中于某一个行业或地区，或具备某一共同特性，信贷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因为他们可能受相同的经济、政治或社会因素影响。

本公司的客户贷款主要为境内贷款，主要表外项目如承兑汇票亦主要跟境内企业有关。在中国，不同地域的经济发展具有不同特点，因而各地区的信用风险并不相同。这些业务在各主要地区的分布，请参见附注 3。本公司的贷款客户有不同行业的企业，主要的分布，请参见本附注。

本公司所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信贷风险，在于交易对方能否按照合同条款及时付款，其公允价值是相应的资产进行交换或负债进行偿还的金额。本公司对衍生金融工具的信贷风险的评价及控制标准相同于对其他交易的风险控制标准。

本公司通过为每个借款人设定风险金额的上限来控制信用风险水平。此类风险受到定期监控和审查。此外，还通过对借款人履行利率及本金偿还义务的能力的定期分析和必要时改变借款上限，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还通过取得公司及个人担保，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信用风险敞口。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6.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a) 信贷风险 (续)

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贷给企业 & 个人的贷款余额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行业:	人民币 人民币元	外币 人民币元	总计 人民币元	%
农，牧，渔业	1,118,270,000	43,948,215	1,162,218,215	1
工业	36,395,253,826	1,431,006,850	37,826,260,676	28
建筑业、地质、水利	10,153,930,000	266,751,595	10,420,681,595	8
商业	17,728,573,856	1,347,993,555	19,076,567,411	14
房地产业	15,641,624,380	303,250,960	15,944,875,340	12
运输及通讯业	11,655,300,040	434,019,660	12,089,319,700	9
公用事业	5,707,450,000	45,437,985	5,752,887,985	4
社会服务业	14,359,190,333	551,877,020	14,911,067,353	11
其它，包括综合性企业及与 政府有关联的机	17,345,353,201	810,103,820	18,155,457,021	13
	<u>130,104,945,636</u>	<u>5,234,389,660</u>	<u>135,339,335,296</u>	<u>100</u>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贷给企业 & 个人的贷款余额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行业:	人民币 人民币元	外币 人民币元	总计 人民币元	%
农，牧，渔业	1,274,950,000	43,950,000	1,318,900,000	1
工业	32,124,286,795	1,400,220,000	33,524,506,795	27
建筑业	10,349,630,000	25,820,000	10,375,450,000	8
商业	16,643,969,279	1,311,990,000	17,955,959,279	14
金融业	513,240,000	-	513,240,000	-
房地产业	14,322,617,167	317,820,000	14,640,437,167	12
运输及通讯业	13,308,420,000	273,710,000	13,582,130,000	11
公用事业	5,325,880,000	43,530,000	5,369,410,000	4
社会服务业	12,276,640,000	577,290,000	12,853,930,000	10
其它，包括综合性企业及 与政府有关联的机构	15,640,140,000	421,360,000	16,061,500,000	13
	<u>121,779,773,241</u>	<u>4,415,690,000</u>	<u>126,195,463,241</u>	<u>100</u>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6.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a) 信贷风险 (续)

前十名客户贷款余额及占贷款总额的比例如下：

最大十家客户名称:	已审数 2005-06-30	
	人民币元	占比%
深圳市中信城市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560,000,000	0.4
浙江顺风交通集团公司	495,900,000	0.4
湖州交通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0,000,000	0.3
攀钢集团成都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434,178,201	0.3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410,000,000	0.3
江苏省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中心	410,000,000	0.3
华润置地(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0.3
中商贸易合作公司(注)	400,000,000	0.3
中财国企投资有限公司(注)	400,000,000	0.3
首创网络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注)	400,000,000	0.3
合计	4,350,078,201	3.2

注：上述三个客户的贷款属于同一系列，该系列贷款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总余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

b) 货币风险

本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成立及经营，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外币交易以美元为主。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受中国人民银行的调控，故于本期间内只有小幅波动。本公司的贷款及垫款以人民币为主，其余主要为美元。然而存款及投资则有人民币或美元以外的币种。因此本公司进行这些外币与美元的对冲交易以降低相关的货币风险。

自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起，中国人民银行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美元对人民币交易价格调整为 1 美元兑 8.11 元人民币。现阶段，每日银行间外汇市场美元对人民币的交易价仍在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交易中间价上下千分之三的幅度内浮动，非美元货币对人民币的交易价在人民银行公布的该货币交易中间价上下一定幅度内浮动。上述汇率变动使本行外币净资产及外币损益折合人民币减少约 2%，管理层认为，上述变动对本公司财务情况无重大影响。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6.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续）

b) 货币风险（续）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人民币	已审数 2005-06-30 美元	其它	合计	人民币	已审数 2004-12-31 美元	其它	合计
资产：								
现金	558,804,260	57,980,221	87,565,699	704,350,180	528,272,490	82,058,415	92,750,689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702,477,232	171,040,907	75,486,076	15,949,004,215	17,581,883,161	217,155,967	605,166,998	18,404,206,126
存放同业	13,221,427,722	1,519,959,035	285,558,840	15,026,945,597	3,360,196,016	1,215,089,034	582,536,137	5,157,821,187
拆放同业	890,566,400	1,630,470,500	343,860,550	2,864,897,450	1,096,566,400	1,473,217,000	19,374,600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21,288,013	39,670,859	42,813,319	103,772,191	29,339,030	37,803,803	35,151,545	102,294,378
买入返售	7,221,948,993	-	-	7,221,948,993	11,631,472,960	-	-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844,486,536	35,433,097	879,919,633	-	926,882,765	32,172,765	959,055,530
贷款	123,717,976,970	4,006,427,311	1,587,764,635	129,312,168,916	116,165,087,563	3,448,190,580	1,470,625,283	121,083,903,426
投资	25,542,181,892	1,001,465,480	448,108,023	26,991,755,395	30,139,920,290	966,135,250	518,304,313	31,624,359,853
其它资产	5,689,718,928	187,952,657	54,155,046	5,931,826,631	5,064,085,553	202,126,843	38,078,498	5,304,290,894
资产总计	192,566,390,410	9,459,453,506	2,960,745,285	204,986,589,201	185,596,823,463	8,568,659,657	3,394,160,828	197,559,643,948
负债：								
同业存放	12,749,404,300	1,764,769,284	41,053,741	14,555,227,325	7,631,637,154	647,776,385	46,069,739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205,000,000	-	-	205,000,000	239,999,999	82,765,000	-	322,764,999
客户存款	167,045,887,364	5,054,427,003	2,532,199,044	174,632,513,411	157,647,185,479	5,199,040,515	2,856,785,992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	3,936,882,723	-	-	3,936,882,723	13,898,079,991	-	-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666,877,145	69,421,526	736,298,671	-	787,102,463	220,765,473	1,007,867,936
应解及汇出汇款	1,157,820,487	90,463,249	89,709,691	1,337,993,427	1,087,467,694	26,528,546	80,134,495	1,194,130,735
应交税金	361,039,270	-	-	361,039,270	281,236,991	-	-	281,236,991
应付股利	23,484,904	-	-	23,484,904	23,571,856	-	-	23,571,856
其它负债	4,113,409,067	43,958,515	25,955,992	4,183,323,574	2,489,405,222	16,749,113	6,090,964	2,512,245,299
负债总计	189,592,928,115	7,620,495,196	2,758,339,994	199,971,763,305	183,298,584,386	6,759,962,022	3,209,846,663	193,268,393,071
净资产	2,973,462,295	1,838,958,310	202,405,291	5,014,825,896	2,298,239,077	1,808,697,635	184,314,165	4,291,250,877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6.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至 12 个月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3 年	3 年至 4 年	4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	-	-	-	-	-	-	-	-	704,350,180	704,350,180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	23,660,783,212	4,118,909,030	2,924,855,000	-	-	-	-	-	271,402,570	30,975,949,812
拆放同业	1,570,455,550	815,710,500	438,000,000	-	-	-	-	-	40,731,400	2,864,897,450
拆放金融性公司	-	-	-	-	-	-	-	-	103,772,191	103,772,191
买入返售资产	4,847,914,777	1,479,434,147	868,770,000	-	-	-	-	-	25,830,069	7,221,948,9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3,711,288	121,254,863	194,309,364	24,638,313	-	-	157,965,279	-	258,040,526	879,919,633
贷款	12,574,873,796	26,422,531,191	64,954,304,720	4,758,963,894	1,619,989,252	1,649,925,700	1,161,758,343	5,721,205,207	10,448,616,813	129,312,168,916
投资	2,003,170,848	2,891,940,407	10,998,090,805	2,884,055,450	2,259,653,006	1,497,849,501	1,655,877,521	2,594,838,457	206,279,400	26,991,755,395
其它资产	-	-	-	-	-	-	-	-	5,931,826,631	5,931,826,631
资产总计	44,780,909,471	35,849,780,138	80,378,329,889	7,667,657,657	3,879,642,258	3,147,775,201	2,975,601,143	8,316,043,664	17,990,849,780	204,986,589,201
负债:										
同业存放	11,820,254,141	1,823,853,184	911,120,000	-	-	-	-	-	-	14,555,227,325
同业拆入	205,000,000	-	-	-	-	-	-	-	-	205,000,000
客户存款	127,087,516,384	14,311,985,363	31,387,242,138	1,329,447,139	381,631,103	51,289,769	83,401,515	-	-	174,632,513,411
卖出回购资产	2,410,923,318	1,202,609,405	279,970,000	43,380,000	-	-	-	-	-	3,936,882,7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81,406,266	161,344,482	357,734,148	-	-	24,635,830	-	-	11,177,945	736,298,671
其它负债	-	-	-	-	-	-	-	-	5,905,841,175	5,905,841,175
负债总计	141,705,100,109	17,499,792,434	32,936,066,286	1,372,827,139	381,631,103	75,925,599	83,401,515	-	5,917,019,120	199,971,763,305
净资产	(96,924,190,638)	18,349,987,704	47,442,263,603	6,294,830,518	3,498,011,155	3,071,849,602	2,892,199,628	8,316,043,664	12,073,830,660	5,014,825,896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6.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d) 利率风险 (续)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人民币元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至 12 个月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3 年	3 年至 4 年	4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	-	-	-	-	-	-	-	-	703,081,594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款项	22,588,360,467	494,221,815	430,378,000	-	-	-	-	-	49,067,031	23,562,027,313
拆放同业	1,614,578,600	715,848,000	218,000,000	-	-	-	-	-	40,731,400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	-	-	-	-	-	-	-	102,294,378	102,294,378
买入返售资产	8,109,004,066	2,602,468,894	894,000,000	-	-	-	-	-	26,000,000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4,545,097	161,813,852	159,246,613	32,152,829	-	-	184,275,444	-	257,021,695	959,055,530
贷款	7,840,258,595	23,303,046,245	57,683,134,651	6,450,999,654	2,972,198,351	1,165,647,835	1,332,612,302	12,308,266,428	8,027,739,365	121,083,903,426
投资	1,156,943,075	6,904,649,824	10,048,932,375	2,750,832,924	4,003,249,550	1,826,318,243	1,678,467,046	3,032,519,596	222,447,220	31,624,359,853
其它资产	-	-	-	-	-	-	-	-	5,304,290,894	5,304,290,894
资产总计	41,473,689,900	34,182,048,630	69,433,691,639	9,233,985,407	6,975,447,901	2,991,966,078	3,195,354,792	15,340,786,024	14,732,673,577	197,559,643,948
负债:										
同业存放	8,259,271,278	24,829,500	41,382,500	-	-	-	-	-	-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322,764,999	-	-	-	-	-	-	-	-	322,764,999
客户存款	124,515,536,904	11,140,951,316	27,856,284,576	1,660,761,210	305,892,084	88,820,059	134,765,837	-	-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资产	10,635,600,000	1,750,196,146	1,468,903,845	43,380,000	-	-	-	-	-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31,572,083	230,896,441	404,469,454	-	-	-	24,653,211	-	16,276,747	1,007,867,936
其它负债	-	-	-	-	-	-	-	-	4,011,184,881	4,011,184,881
负债总计	144,064,745,264	13,146,873,403	29,771,040,375	1,704,141,210	305,892,084	88,820,059	159,419,048	--	4,027,461,628	193,268,393,071
净资产	(102,591,055,364)	21,035,175,227	39,662,651,264	7,529,844,197	6,669,555,817	2,903,146,019	3,035,935,744	15,340,786,024	10,705,211,949	4,291,250,877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6.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续)

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情况如下：

已审数 2005-06-30					已审数 2004-12-31				
人民币元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已逾期/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	15,798,524,500	-	150,479,715	15,949,004,215	18,392,974,126	-	11,232,000	18,404,206,126	
存放同业	14,442,957,292	463,065,450	120,922,855	15,026,945,597	4,234,094,544	885,891,612	37,835,031	5,157,821,187	
拆放同业	2,824,166,050	-	40,731,400	2,864,897,450	2,548,426,600	-	40,731,400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	-	103,772,191	103,772,191	-	-	102,294,378	102,294,378	
买入返售	7,196,118,924	-	25,830,069	7,221,948,993	11,605,472,960	-	26,000,000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4,042,635	407,836,472	258,040,526	879,919,633	293,366,617	408,667,218	257,021,695	959,055,530	
贷款	107,863,610,628	10,999,941,475	10,448,616,813	129,312,168,916	107,291,020,685	5,765,143,376	8,027,739,365	121,083,903,426	
投资	18,009,708,011	8,775,767,984	206,279,400	26,991,755,395	24,732,333,722	6,669,578,911	222,447,220	31,624,359,853	
金融负债：									
同业存放	14,555,227,325	-	-	14,555,227,325	8,325,483,278	-	-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205,000,000	-	-	205,000,000	322,764,999	-	-	322,764,999	
客户存款	160,796,513,411	13,836,000,000	-	174,632,513,411	154,867,011,986	10,836,000,000	-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	3,936,882,723	-	-	3,936,882,723	13,898,079,991	-	-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80,170,674	244,950,052	11,177,945	736,298,671	742,886,941	248,704,248	16,276,747	1,007,867,936	

中国目前的人民币利率由中央银行统一制定。本公司按中央银行所定的利率进行贷款及存款活动。中央银行于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对利率作出调整，并于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再次调整利率，贷款及存款相关阶段的利率如下：

	自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 年利率(%)	自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年利率(%)
短期贷款及垫款	5.22 至 5.58	5.04 至 5.31
中长期贷款	5.76 至 6.12	5.49 至 5.76
逾期贷款	根据借款合同的贷款利率水平加收 30%至 50%(2004 年 1 月 1 日以后)	日利率万分之二点一
个人和企业活期存款	0.72	0.72
协定存款	1.44	1.44
定期存款 (三个月到五年)	1.71 至 3.60	1.71 至 2.79
企业通知存款 (一到七日)	1.08 及 1.62	1.08 及 1.62
与中央银行往来:		
存款	1.89	1.89
再贴现	3.24 (2004 年 3 月 25 日以后)	2.97 (2001 年 9 月以后)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6.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 (续)

c) 利率风险 (续)

根据中央银行的规定,从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贷款利率最高上浮幅度可扩大到 70%,最低下浮幅度为 10%。从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起,贷款利率原则上不再设定上限,下限保持不变。另外,存款利率允许下浮,即所有存款类金融机构对其吸收的人民币存款利率,可在不超过各档次存款基准利率的范围内浮动,但存款利率不能上浮。

贴现利率在向人民银行再贴现利率的基础上加点确定。

同业间拆放、拆入利率由市场决定。

从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七日起,金融机构在人民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款利率由 1.62%下调至 0.99%;法定准备金存款利率仍为 1.89%。同业存款利率由双方协商确定。

d)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是指资产在没有价值损失的情况下,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如果未来贷款需求大幅增加,会增加对流动性的需求;当存款大幅减少、贷款期限过长或收回困难时会减少流动性的供应;利率变动较大时,也可能对流动性产生影响。本公司会根据资产及负债的不同期限对流动性作出控制,并实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存贷比管理、备付率管理及大额资金变动预报制度等。另外本公司对客户人民币存款中的 8%及客户外币存款中的 3%需按规定存放中央银行。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6.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续）

d) 流动性风险（续）

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到期日分析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	-	704,350,180	-	-	-	-	704,350,180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业							
款项	32,400,600	23,999,785,181	4,018,909,031	2,924,855,000	-	-	30,975,949,812
拆放同业	40,731,400	-	2,386,166,050	438,000,000	-	-	2,864,897,45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03,772,191	-	-	-	-	-	103,772,191
买入返售资产	25,830,069	-	6,327,348,924	868,770,000	-	-	7,221,948,9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769,685	35,352,770	434,621,220	408,175,958	879,919,633
贷款	10,448,616,813	200,680,000	36,357,904,205	56,398,524,894	11,785,468,146	14,120,974,858	129,312,168,916
投资	-	-	2,591,950,952	4,755,960,852	10,695,264,934	8,948,578,657	26,991,755,395
其它资产	741,289,258	-	711,921,883	271,859,888	89,199,315	4,117,556,287	5,931,826,631
资产总计	11,392,640,331	24,904,815,361	52,395,970,730	65,693,323,404	23,004,553,615	27,595,285,760	204,986,589,201
负债：							
同业存放	-	11,162,487,110	2,481,620,215	911,120,000	-	-	14,555,227,325
同业拆入	-	-	205,000,000	-	-	-	205,000,000
客户存款	-	111,753,649,087	22,119,852,659	30,147,242,139	10,611,769,526	-	174,632,513,411
卖出回购资产	-	-	3,613,532,723	279,970,000	43,380,000	-	3,936,882,7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1,035,194	131,590,506	562,563,927	41,109,044	736,298,671
应解及汇出汇款	-	1,337,993,427	-	-	-	-	1,337,993,427
应交税金	-	-	-	361,039,270	-	-	361,039,270
应付股利	-	23,484,904	-	-	-	-	23,484,904
其它负债	-	2,740,872,609	693,309,380	696,913,059	52,228,526	-	4,183,323,574
负债总计	-	127,018,487,137	29,114,350,171	32,527,874,974	11,269,941,979	41,109,044	199,971,763,305
净资产	11,392,640,331	(102,113,671,776)	23,281,620,559	33,165,448,430	11,734,611,636	27,554,176,716	5,014,825,896

于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到期日分析列示如下：

人民币元	已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	-	703,081,594	-	-	-	-	703,081,594
存放中央银行及同							
业款项	33,980,000	22,520,682,498	576,986,815	430,378,000	-	-	23,562,027,313
拆放同业	40,731,400	-	2,330,426,600	218,000,000	-	-	2,589,158,000
拆放金融性公司	102,294,378	-	-	-	-	-	102,294,378
买入返售资产	26,000,000	-	10,711,472,960	894,000,000	-	-	11,631,472,9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83,085,417	1,257,410	308,855,021	565,857,682	959,055,530
贷款	8,027,739,365	156,489,333	27,873,178,753	57,402,355,696	14,446,340,140	13,177,800,139	121,083,903,426
投资	-	-	5,493,130,145	5,986,860,142	12,000,545,878	8,143,823,688	31,624,359,853
其它资产	621,621,083	-	215,113,037	393,856,798	56,070,700	4,017,629,276	5,304,290,894
资产总计	8,852,366,226	23,380,253,425	47,283,393,727	65,326,708,046	26,811,811,739	25,905,110,785	197,559,643,948
负债：							
同业存放	-	8,201,335,778	82,765,000	41,382,500	-	-	8,325,483,278
同业拆入	-	-	322,764,999	-	-	-	322,764,999
客户存款	-	107,431,636,434	25,708,851,787	20,836,284,576	11,726,239,189	-	165,703,011,986
卖出回购资产	-	-	12,385,796,146	1,468,903,845	43,380,000	-	13,898,079,9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186,366,143	34,235,189	748,631,903	38,634,701	1,007,867,936
应解及汇出汇款	-	1,194,130,735	-	-	-	-	1,194,130,735
应交税金	-	-	-	281,236,991	-	-	281,236,991
应付股利	-	23,571,856	-	-	-	-	23,571,856
其它负债	-	486,518,416	451,584,770	1,527,262,791	46,879,322	-	2,512,245,299
负债总计	-	117,337,193,219	39,138,128,845	24,189,305,892	12,565,130,414	38,634,701	193,268,393,071
净资产	8,852,366,226	(93,956,939,794)	8,145,264,882	41,137,402,154	14,246,681,325	25,866,476,084	4,291,250,877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6. 金融工具的风险头寸（续）

e)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指在交易双方均知情及自愿下之公平交易中交换资产或清偿负债之数值。在交易活跃之市场（例如认可证券交易所）存在的条件下，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之最佳证明。然而，本公司所持有及发行之部分金融资产及负债并无市价。因此，对于该部分无市价可依之金融工具，以如下所述之现值或其他估计方法估算公允价值。但是，运用此等方法所计之价值会受有关未来现金流量数额，时间性假设，以及所采用之折现率影响。

所采用之方法及假设如下：

-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为买卖而进行之交易乃参考可供参照之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供参照之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将现金流量折现估算公允价值。公允价值等于此等项目之账面金额；
- (ii) 持有至到期的证券投资乃参考可供参照之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供参照之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将现金流量折现估算公允价值；
- (iii) 流动资产及于12个月内到期之其他资产均假设其账面金额为公允价值。此项假设适用于流动资产及其他各项短期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 (iv) 凡定息贷款按当时适用于类似贷款之市场利率贷出，其公允价值以参照市场利率方法估算。贷款组合中信贷质量之变化在确定总公允价值时不予考虑，因为信贷风险之影响将单独作为贷款损失准备，从账面值及公允价值中扣除；

(v) 客户存款

存款乃按不同品种使用固定或浮动利率。活期存款及无指定届满期之储蓄账户假设结算日按通知应付金额为公允价值。有固定期限之存款的公允价值以现金流量折现法估算，折现率为与该定期存款的剩余期限对应的现行存款利率。

以上各假设及方法乃为本公司资产及负债之公允价值提供一致之计算准则。然而，由于其他机构或会使用不同之方法及假设，各金融机构所披露之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管理层认为贷款、投资及存款为本公司的主要资产及负债。管理层估计于期末，本公司的贷款、投资及存款的公允价值及账面值之间因利率变动及其他因素而引起的差异并不大。

管理层认为在考虑了上述因素及贷款损失准备和其他减值准备金后，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值相近。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37.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如下：

名称	注册地	拥有权益比例	
		2005-06-30	2004-12-31
Newbridge Asia VIA III,L.P.	美国特拉华州	17.89%	17.89%

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如下：

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本公司拥有权益比例(%)	主营业务
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21,010,000	100%	房地产

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在本期间的交易情况如下：

贷款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RMB
期初余额	1,611,175
当期发放	3,130,000
当期偿还	(185,518)
期末余额	4,555,657
贷款的利息收入	44,902

上述贷款是按揭贷款，年利率为1.8%至5.265%，本公司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并未就以上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存款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RMB
期初余额	10,401,198
当期存入	32,738,884
当期取出	(30,419,418)
期末余额	12,720,664
存款的利息支出	78,402

上述存款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及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37.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关键管理人员薪金福利如下：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RMB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RMB
薪金及其他短期员工福利	11,649,199	9,466,578
退休福利	-	-
其他长期福利	-	-
辞退津贴	-	-
	<u>11,649,199</u>	<u>9,466,578</u>

除上述事项及在附注18已披露的和深圳市元盛实业有限公司的投资及往来款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38. 退休金计划

根据政府有关规定，本公司须为职工向劳动管理部门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金，其金额以职工工资的 9%至 24%（二零零四年：9%至 24%）计算。

39.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调整对净利润和净资产的影响

	已审数 2005 年 1-6 月 净利润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5-06-30 净资产 人民币元	未审数 2004 年 1-6 月 净利润 人民币元	已审数 2004-12-31 净资产 人民币元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列报	207,486,792	4,892,149,080	217,035,809	4,684,662,2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和金融负债	(458,045)	(10,988,493)	(8,308,089)	(10,530,448)
可供出售的投资	250,000	54,266,542	(12,610,610)	(486,991,940)
冲销设立分支机构款	2,087,500	(20,756,667)	(4,287,499)	(22,844,167)
补提短期投资应收利息	10,504,213	70,479,263	16,308,626	59,975,050
投资性房地产重估	11,878,766	58,692,503	-	-
递延所得税影响	(7,791,218)	(29,016,332)	(33,085,409)	66,980,094
于本会计报表列报	<u>223,958,008</u>	<u>5,014,825,896</u>	<u>175,052,828</u>	<u>4,291,250,877</u>

40. 未决诉讼

于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尚有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案件，涉及起诉金额共计人民币 9,935 万元，已计提准备人民币 2,937 万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涉及起诉金额共计人民币 10,933 万元，已计提准备人民币 3,039 万元）。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4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没有其他任何需作披露或调整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2. 比较数字

若干比较数字乃经重新编排，以符合本期间之呈报形式。

